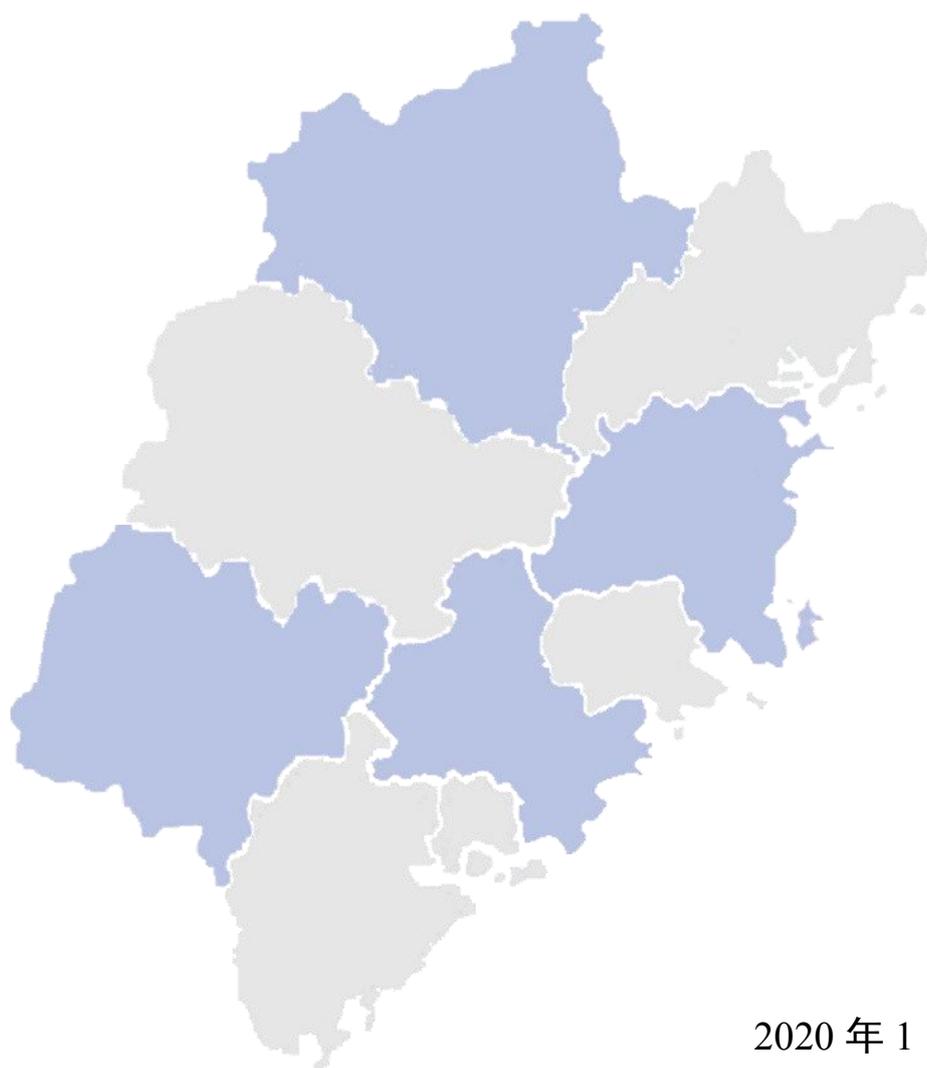




福建省教育评估研究中心
FUJIAN EDUCATIONAL EVALUATION
服务政府治理 服务院校办学 服务社会评判

福建省高等职业教育质量 年度报告（2020）



2020年1月

目录

1 高等职业教育发展概况.....	1
2 学生发展.....	3
2.1 招生情况.....	3
2.2 育人成效.....	5
2.3 创新创业.....	7
2.4 综合素质.....	9
2.5 就业质量.....	13
3 教育教学.....	16
3.1 专业建设.....	16
3.2 教师队伍.....	19
3.3 院校治理.....	24
3.4 教学资源及信息技术应用.....	27
3.5 产教融合.....	29
4 政府责任.....	39
4.1 政策落实.....	39
4.2 专项引导.....	41
4.3 质量保障.....	44
4.4 经费投入.....	45
5 国际合作.....	48

5.1 来华留学.....	48
5.2 境外办学.....	48
5.3 服务“一带一路”倡议.....	50
6 服务贡献.....	53
6.1 服务国家战略.....	53
6.2 服务市场需求.....	56
7 挑战与展望.....	60
7.1 “新福建”建设要求高等职业教育显示度和贡献度进一步提升	60
7.2 职教改革倒逼人才培养模式加快改革.....	61
7.3 “一带一路”倡议要求高等职业教育推进开放办学.....	62
8 附表.....	63

图目录

图 1.1.1 全国各省市高等职业院校数量分布情况.....	1
图 1.1.2 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全日制在校生人数占比分布情况.....	1
图 1.1.3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不同学位专任教师数量变化趋势.....	2
图 2.1.1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招生变化趋势.....	3
图 2.1.2 2019 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不同招生方式招生情况.....	4
图 2.1.3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省外报到人数变化趋势.....	4
图 2.2.1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职业技能大赛获奖数量变化趋势.....	5
图 2.2.2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双证书”获取率变化趋势.....	6
图 2.5.1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毕业生初次就业率变化趋势.....	13
图 2.5.2 近三届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毕业生就业专业相关度变化趋势.....	14
图 2.5.3 近三届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毕业生就业现状满意度变化趋势.....	14
图 3.2.1 2019 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不同学位教师占比分布情况.....	19
图 3.2.2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不同学位教师占比变化趋势.....	20
图 3.2.3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双师”素质教师占比变化趋势.....	21
图 3.2.4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外兼职教师占比变化趋势.....	21
图 3.2.5 近五学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教师到行业、企业一线工作时间变化趋势.....	22
图 4.4.1 近五年福建省民办高等职业院校财政投入变化趋势.....	46
图 6.2.1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为企业技术服务年收入变化趋势.....	57
图 6.2.2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为企业培训员工数量变化趋势.....	57

表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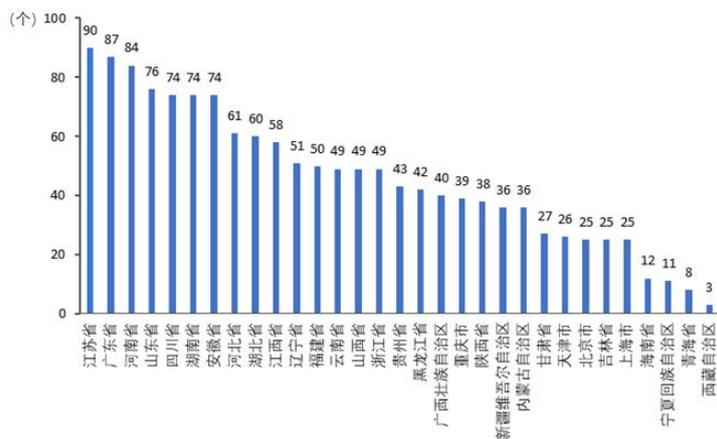
表 2.4.1 2019 年福建省“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高等职业院校、院系.....	9
表 2.4.2 2019 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中华传统优秀文化传承基地.....	11
表 2.5.1 计分卡.....	15
表 3.1.1 2019 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各专业大类专业布点情况.....	16
表 3.1.2 2019 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骨干专业建设情况.....	18
表 3.2.1 2019 年福建省“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认定名单.....	22
表 3.4.1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基本办学条件统计表.....	27
表 3.4.2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实践基地情况统计表.....	27
表 3.4.3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信息化水平发展情况.....	29
表 3.5.1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校企合作情况.....	30
表 3.5.2 2019 年福建省首批高等职业院校产业学院试点项目名单.....	34
表 3.5.3 资源表.....	36
表 3.5.4 学生反馈表.....	37
表 4.1.1 福建省部分文件政策.....	39
表 4.1.2 福建省部分地市文件政策.....	40
表 4.2.1 2019 年福建省示范性现代职业院校培育项目名单.....	41
表 4.4.2 落实政策表.....	46
表 5.3.2 国际影响表.....	50
表 6.2.1 服务贡献表.....	59

案例目录

案例 1 福建信息职业技术学院——一系五金，单项五连冠.....	5
案例 2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开展“1+X”职业技能等级认证考试工作.....	7
案例 3 泉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打造 6C 培养模式 推进大学生创新创业.....	8
案例 4 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推行“课程思政”，构筑“三全育人”.....	10
案例 5 福建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构建“8 字螺旋”水文化育人模式.....	11
案例 6 高等职业院校劳动教育亮点频现.....	12
案例 7 黎明职业大学——围绕新材料驱动鞋服产业创新发展，打造“新材料+鞋服”高水平专业群.....	17
案例 8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开展教师素质提高培训班.....	23
案例 9 福建省深化高等教育“放管服”9 条改革意见.....	24
案例 10 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畜牧兽医专业实训体系渐趋完善.....	28
案例 11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A+雏鹰计划落地，校企合作再添新成果..	30
案例 12 漳州职业技术学院——校企联办二元制，探索产教融合新模式.....	32
案例 13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服务地方支柱产业，发扬传承工匠精神.....	33
案例 14 漳州科技职业学院——四共四定、四方联动人才培养模式创新与实践...	35
案例 15 黎明职业大学——拓展海外办学，携手中资企业“走出去”.....	48
案例 16 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服务“一带一路”开展海外华文师资培训.....	49
案例 17 擘画职业教育服务“一带一路”建设，迈向世界职教舞台中心路线图...	50
案例 18 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以“福建模式”助力乡村振兴战略.....	53
案例 19 泉州海洋职业学院——重视各项军事教育，致力服务军民融合.....	55
案例 20 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创新团队建设稳推进，应用研发成果显成效.....	57
案例 21 福州职业技术学院——积极服务行业企业发展.....	58

1 高等职业教育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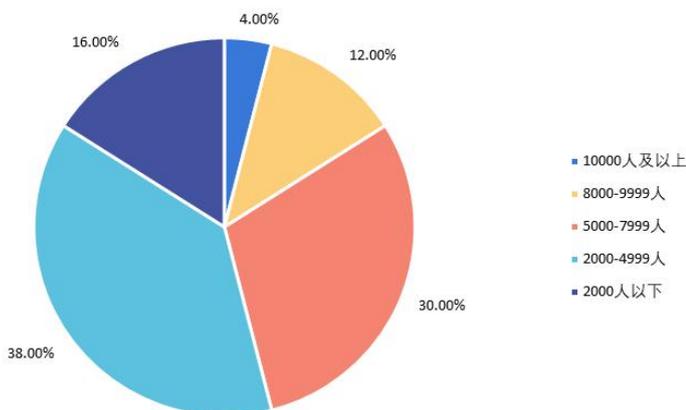
2019 年，福建省独立设置的高等职业院校共 50 所¹（公办 28 所，民办 22 所），数量居全国第 12 位，比全国 31 个省（市、自治区）的院校数量中位数多 7 所。



数据来源：教育部官方网站

图 1.1.1 全国各省市高等职业院校数量分布情况

2019 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全日制在校生 242,731 人，校均 4,855 人。其中在校生规模在 5,000 人以上的有 23 所，占本次调查院校总数的 46.00%；规模在 2,000 人以下的有 8 所，占本次调查院校总数的 16.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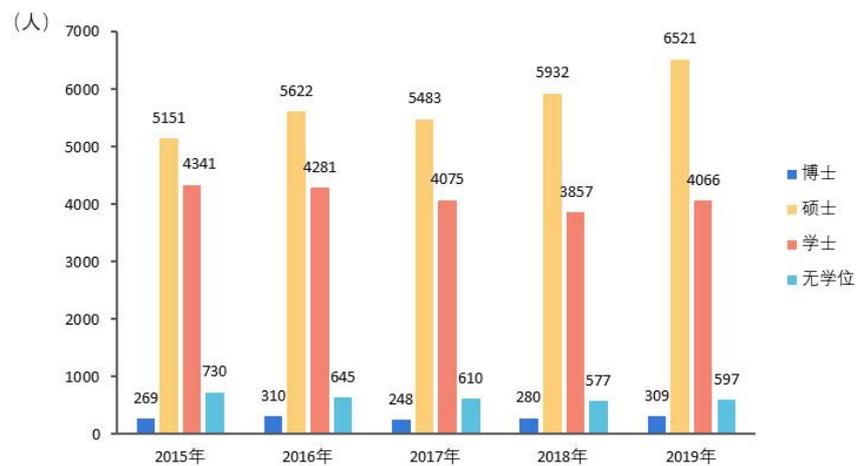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

图 1.1.2 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全日制在校生人数占比分布情况

¹ 本报告数据主要来源于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及教育部、福建省教育厅官方网站。其中平台数据不包含福建对外经济贸易职业技术学院和福建警官职业学院。如未特别说明报告数据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8 月 31 日，其中经费数据为上一年度自然年数据。

2019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教职工17,514人，其中专任教师11,493人，占比65.62%，比2018年增加847人，生师比14.78，校外兼职教师5,604人。校内专任教师中，“双师”素质教师7,769人，（校内外合计8,262人），占比67.60%，比2018年增加386人；博士学位教师309人，占比2.69%；硕士学位教师6,521人，占比56.74%。近五年硕士及以上教师呈增长趋势，2019年比2018年增加618人，增长9.95%。



数据来源：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

图 1.1.3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不同学位专任教师数量变化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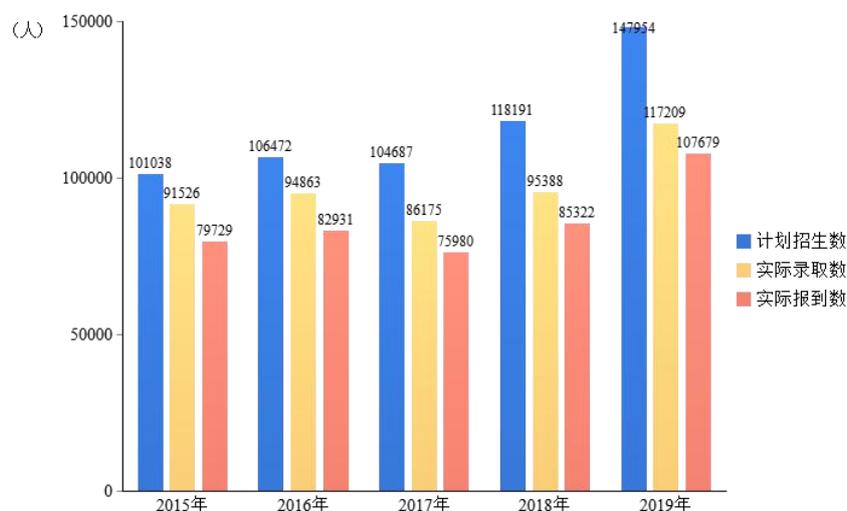
2 学生发展

2.1 招生情况

2.1.1 新生报到率

2019年福建省独立设置高等职业院校计划招生147,954人,实际录取117,209人,实际报到107,679人,录取率79.22%,报到率91.87%,招生计划完成率72.78%(以上为2018-2019学年数据),与2018年基本持平。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新生计划招生人数、实际录取人数、实际报到人数均呈增长趋势,2019年达历史新高,较高质量完成了“高职扩招百万”的工作任务。其中,计划招生人数比2018年增加29,763人,增长25.18%;实际录取人数比2018年增加21,821人,增长22.88%;实际报到人数比2018年增加22,357人,增长26.20%。



数据来源: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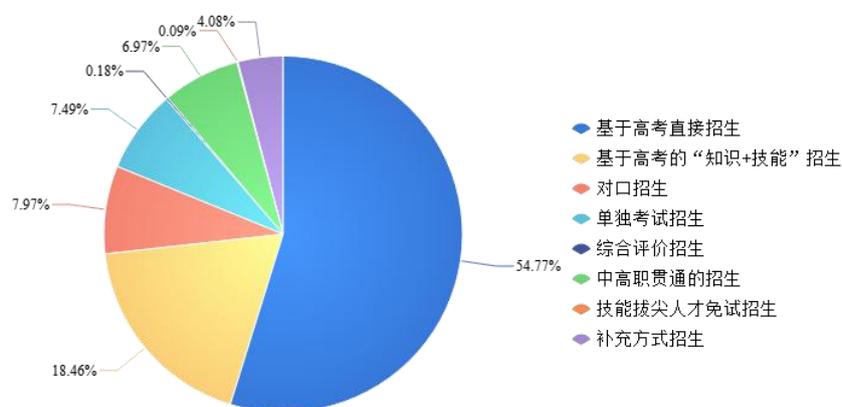
图 2.1.1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招生变化趋势

2.1.2 分类招生比例

从招生方式看,2019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基于普通高考直接招生85,616人,占比54.77%;基于高职分类考试的“知识+技能”招生28,854人,占比18.46%;对口招生12,464人,占比7.97%;单独考试招生11,703人,占比7.49%;中高职贯通的招生10,890人,占比6.97%;另外,综合评价招生286人,技能拔尖人才免试招生137人,补充方式招生6,376人。

可见,福建省为加快推进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不断创新招生模式,以“文

化素质+职业技能”为主的多样化考试招生办法已产生了良好的实施成效，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多元录取的“职教高考”制度得到不断完善，为普通高中学生、中职学生、退役军人、下岗失业人员、农民工和新型职业农民提供了多样化的成长成才路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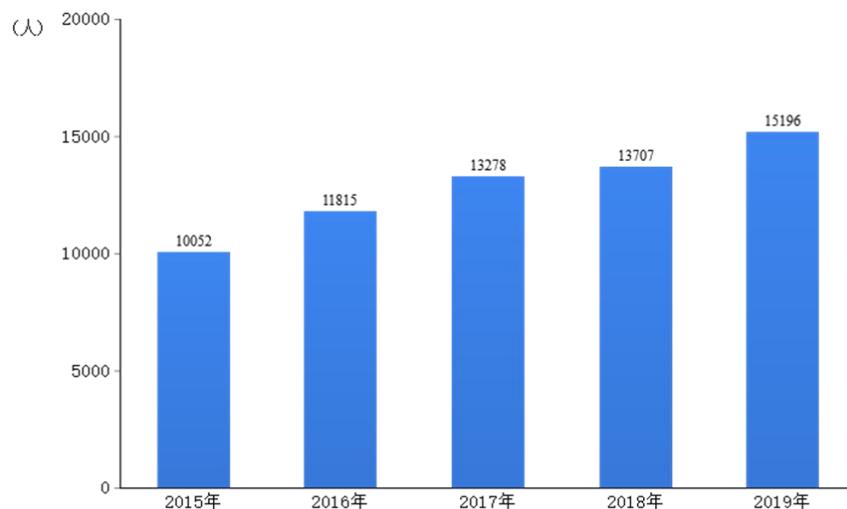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

图 2.1.2 2019 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不同招生方式招生情况

2.1.3 省外生源人数

面对日益激烈的生源之争，福建省不断扩大省外招生宣传力度，吸引了更多的省外考生报考，为招生及扩招工作的有序推进奠定了坚实的基础。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省外报到人数呈逐年增长趋势，2019年省外新生报到15,196人，占实际报到人数的14.11%，比2015年增加5,144人，复合增长率3.99%。



数据来源：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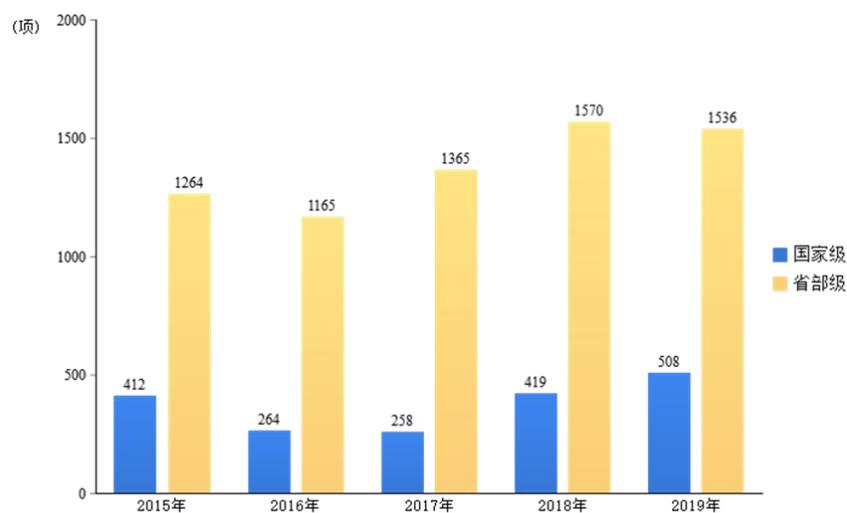
图 2.1.3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省外报到人数变化趋势

2.2 育人成效

2.2.1 技能竞赛情况

福建省高度重视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坚持“以赛促学、以赛促教、以赛促改、以赛促建”的教学理念，将技能大赛项目与教学内容和企业生产实际相结合，促进人才培养与产业发展紧密结合。2019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在各类职业技能大赛中获奖2,044项，其中国家级508项，省部级1,536项。其中黎明职业大学获奖数量最多，共203项，其中国家级108项，省部级95项。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参加职业技能大赛获奖总量呈增长趋势，2019年比2015年增多368项，其中国家级增加96项，省部级增加272项。



数据来源：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

图 2.2.1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职业技能大赛获奖数量变化趋势

2019年，在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福建省共获304个奖项，全国占比5.02%，比2018年的297个增加7个。其中一等奖54个，比2018年的38个增加16个；二等奖91个，三等奖159个。在福建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高职组共获1,270个奖项，其中一等奖132项，二等奖256项，三等奖382项，优秀奖500项。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获奖数量位居首位，共63项。

案例 1 福建信息职业技术学院——一系五金，单项五连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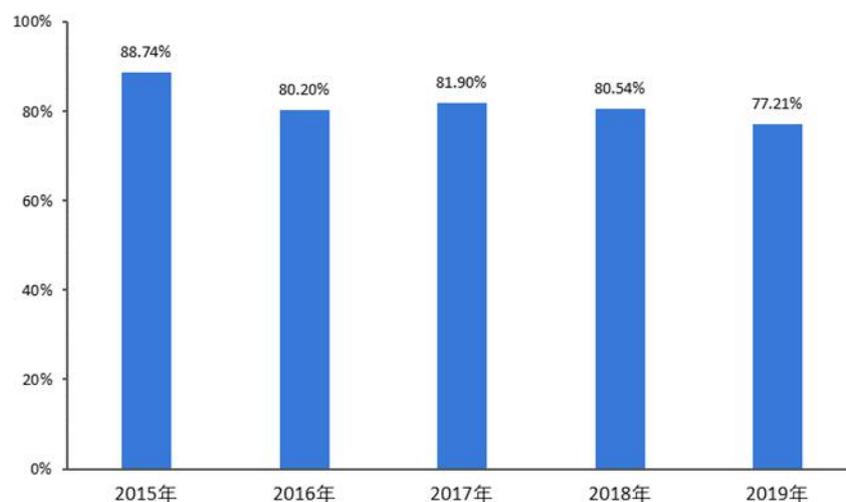
2019年，学院计算机工程系在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获得5项一等奖，其中“物联网技术应用”赛项实现了一等奖单项“五连冠”的历史性突破。从2010年首次参加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至今，计算机工程系始终以“敬业、精益、专注、创新”的工匠精神为指导，在面对困难与挑战中形成了“克难善

作，团结协作，勇争第一”的职业技能竞赛精神，夺得了14项国赛一等奖，取得了宝贵经验。

一是以赛促教，资源转化。学院以技能大赛为抓手，注重将竞赛资源转化为教学资源，将赛项资源的知识点、技能点，设计成可实施的教学项目或任务，融入课程、融入实践；二是以赛促学，匠心传承。学院将一些专业课程与职业技能竞赛项目对接，每年结合专业课程开展校内百项技能大赛，以老带新，传承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如曾获物联网赛项全国一等奖的王伟生同学，毕业后留校担任实训指导老师，指导学生再次获得该赛项全国一等奖；三是以赛促改，赛教融合。学院开展项目化教学改革，将职业技能竞赛的技能要求融入专业课程，训练学生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提高其职业技能和核心竞争力。

2.2.2 “双证书”获取情况

2019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毕业生中“双证书”获取率为77.21%。其中，高级职业资格证书获取率为29.81%，中级职业资格证书获取率为35.02%，初级职业资格证书获取率为12.37%。



数据来源：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

图 2.2.2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双证书”获取率变化趋势

2.2.3 “1+X”证书制度试点建设情况

2019年，福建省教育厅等7部门印发了《福建省职业教育改革工作方案》，强调促进“书证融通”，将1+X证书制度试点紧密结合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师队伍建设等，提升职业教育质量和学生就业能力；同时建设福建省终身教育“学分银行”，开展“学分银行”试点，在有条件的职业院校探索建立职业教育个人

学习账号，实现学习成果的可追溯、可查询、可转换，推动学历证书和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所体现的学习成果认定、积累和转换。

2019年，教育部公布两批“1+X”证书制度试点院校，福建省共有23所高职院校（含1所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学校）参与，试点学生达11210人。

案例2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开展“1+X”职业技能等级认证考试工作



12月7日，2019年全国物流管理“1+X”职业技能等级认证考试顺利在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举行，工商管理系2018级物流管理和港口物流管理专业的219名学生参加了认证考试，中国物流采购培训中心派出厦门城市职业学院、厦门工商旅游学校以及晋江职校2名考评员和1名巡考员参加，为此次考试顺利完成提供了保障。考试内容由基础考核、综合应用考核及实操考核三部分组成，全面考查了物流管理专业学生的理论与实践方面的专业能力和专业素养，考试合格将获得由中国物流采购培训中心颁发的物流管理职业技能等级认证（中级）证书。

作为全国首批物流管理“1+X”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全国试点院校之一，学院在两个月内完成了200多名学生的理论授课、集中应用培训、实操模拟训练、场地招投标布置、报名组织、考务管理、考试组织等各项工作，为后续其他兄弟院校认证工作的开展形成良好的示范作用。同时，工商管理系将借助1+X物流管理职业技能等级认证考试制定“课证融通”方案，重塑课程体系，强化实践技能培养，为物流行业培养更多更好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2.3 创新创业

强化顶层设计，保障支撑创新创业教育。福建省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福建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贯彻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深化创新创业创造教育改革。2019年省委印发了《关于营造有利于创新创业创造良好环境的实施意见》，大力推进“三创”教育工作。另外，省教育厅成立了全国首家省级“三创教指委”，召开“三创”教育圆桌会，举行以“共话三创教育，汇智融创未来”为主题的省“三创”教育研讨会，同时指导院校编写适合学生多样化需求的三创教材，建设三创师资，研制三创课程教学规范、

评价标准，打造三创教育新模式。

打造三创品牌，构建三创教育生态体系。福建省 2018 年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2019 年首批遴选建设了省级创新创业创造教育示范建设高等职业院校 8 所，省级产创融合教育实践示范建设基地高等职业院校 15 所，建设期两年，不断推进“三创”教育的体系化建设，发挥三创教育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中的重要作用，创建“福建三创品牌”，输出“福建经验”，为产教融合型城市建设、创新型省份建设、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撑。

融合专业教育，聚焦聚力关键环节改革。福建省不断推动高等职业院校以教学过程改革为着力点，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方案、课程体系建设、师资队伍建设及日常的教育教学管理和校园文化培育中，推进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深度融合，打造学生的创业意识、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全方位全过程推动创新创业教育走向深入。

厚植创新土壤，为创新创业植入市场基因。福建省实行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市场运作、学校联盟的新模式，设立区域性、行业性校外创新创业基地，搭建产学研用协同创新通道，鼓励高校与行业企业自主成立创新创业教育联盟，提升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孵化培育能力。同时以创新创业大赛为契机，搭建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与社会资源对接平台，促进学生创新创业项目落地生根、开花结果，填平实验室与市场之间的“鸿沟”，推动产学研用的一体化进程。

在 2019 年“网龙杯”第五届福建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高等职业院校在职教赛道共获金奖 11 个，银奖 14 个，铜奖 25 个，“十佳人气奖”10 个，“创意奖”5 个，优秀组织奖 11 个；在主赛道 2 个项目获得铜奖，分别是福州职业技术学院的智能患者过床移位装置、黎明职业大学的“平安万家”智能家居报警系统；在红旅赛道获得银奖、铜奖各 1 个，分别是厦门城市职业学院的南乌山茶叶-夏暑茶行业高端品质定义者、无声天使 AI 语音助手-全国首创聋哑人 AI 语言训练助手。

案例 3 泉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打造 6C 培养模式 推进大学生创新创业

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时代背景下，学院积极开展创新创业理论研究，面向全体学生实施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教学改革与综合实践，在推进大学生创新创业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获批福建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特等奖。该项目团队积极探索高等职业院校创新创业教育的方法和途径，形成了涵盖“课程（curriculum）、设施（conditions）、文化（culture）、认证（certification）、合作（cooperation）、机会（chance）”的 6C 培养模式。

6C 培养模式将创新创业教育分为普及性教育、集中性教育和精准性教育三个层次，将创新创业教育分为夯实基础、设置通道和创造机会三个环节，将创新创业课程与创新创业实践、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创新创业文化营造与创新创业设施建设、创新创业线上培训和线下指导等有机融合，充分发挥政府和企业资金、人才和平台方面的支持作用，整合校内外资源，助推大学生创新创业。

2.4 综合素质

2.4.1 立德树人

福建省全面贯彻习近平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论述精神以及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会议精神，积极实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把推进“三全育人”作为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的的重要举措，加强整体谋划和系统设计，建立党委统一领导、部门分工负责、全员协同参与的责任体系，通过完善育人体系、丰富育人内涵、扩展育人渠道、创新育人载体、改善育人环境、提升育人能力，建立健全“三全育人”长效机制，以满足学生的成长诉求、时代的发展要求和社会的进步需求。

2019 年，福建省主动对标教育部关于“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的建设标准，确定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等 10 所入选“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院校，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药学系等 5 个入选“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院系。

表 2.4.1 2019 年福建省“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高等职业院校、院系

类别	学校名称
高校（10 所）	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
	福建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福建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福建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福州职业技术学院
	厦门城市职业学院
	漳州职业技术学院
	黎明职业大学
	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院系（5 个）	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药学系
	泉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管理系
	三明医学科技职业学院经济管理学院

类别	学校名称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工商管理系
	泉州轻工职业学院金龙商学院

数据来源：福建省教育厅官方网站

福建省要求各试点院校以“十大育人”体系为基础，统筹办学治校各领域、教育教学各环节、人才培养各方面的育人资源和力量，推动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与理想、价值、道德教育有效结合，形成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格局，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案例 4 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推行“课程思政”，构筑“三全育人”



学院大力推行“课程思政”教学改革，构筑“三全育人”新格局，出台制定了《学院“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通过挖掘“课程思政”教育资源等方式，提升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形成了具有医药卫生专业特色的课程思政教学改革模式。

学院举办了首届“课程思政”教学设计竞赛，召开了福建省医药卫生行业指委“课程思政”教学改革论坛，在各系部开展了“春风化雨——课程思政之我见”教学研讨，院级“课程思政”试点建设项目立项 31 项，在探索推行医药卫生特色“课程思政”教学改革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获得福建日报专题报道。

此外，在教育部高等学校药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和中国药学会药学教育专业委员会联合组织的 2019 年高等药学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论文评选中，学校陈钰老师撰写的《<天然药物学>课程思政建设的实践与探索》荣获三等奖；何舒澜老师的《去伪存真讲操守，杏林文化育仁心——苦杏仁的快速鉴别》在第二届在线课程与教学资源比赛中荣获微视频比赛作品二等奖。

学院通过教学改革和项目建设，引导教师主动在教学中承担起价值引领、知识传授、能力培养的三大职能，多途径打造卫生职业教育与思政教育同心同向协同育人的格局，实现“校园处处显德育，课程门门有思政，教师人人讲育人”，不断推动“三全育人”新格局的形成。

2.4.2 中华传统文化传承

福建省深入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意见》、教育部印发的《完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指导纲要的通知》等有

关文件精神，发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对培育大学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作用，自制定《福建省高校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行动计划》以来，坚持围绕立德树人，以“五个相结合”为基本原则，以弘扬爱国主义精神为核心，以家国情怀、社会关爱和人格修养教育为重点，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课堂行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实践体悟行动、校史校训校风涵养育人行动、“互联网+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共享行动、福建地域优秀传统文化研究传播行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开放行动等，不断提升学生的综合素质、文化自信和价值观自信。

近年来，福建省不断设立“福建省高校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示范基地”，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2016年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的福建船政文化教育示范基地被确定为首批“福建省高校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培育项目”，2017年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的福建船政文化教育示范基地、福建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的国学启蒙文化教育示范基地、福建艺术职业学院的古琴艺术教育示范基地被确定为第二批“福建省高校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示范基地”，2018年福建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的大禹文化教育基地、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闽剧教育基地、漳州科技职业学院的中华茶文化教育基地被确定为第三批“福建省高校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基地”。2019年，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闽剧等10个基地被确定为“福建省高校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

表 2.4.2 2019 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中华传统优秀文化传承基地

学校名称	传承基地
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闽剧
黎明职业大学	闽南传统民居营造技艺
泉州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德化瓷烧制技艺”文化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传统雕刻技艺和非遗文化
宁德职业技术学院	福安畲族银雕技艺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	龙舟运动文化
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	福船非遗建造技艺及船文化
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闽台优秀传统文化艺术
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茶文化
厦门城市职业学院	闽南民间艺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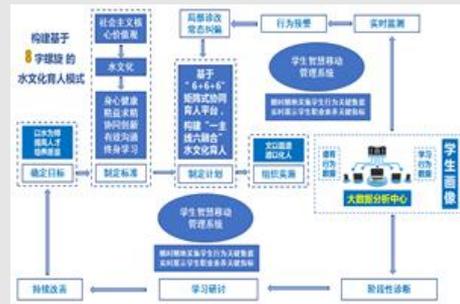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福建省教育厅官方网站

案例 5 福建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构建“8 字螺旋”水文化育人模式

水文化育人模式是学院长期坚持“以立德树人为中心，多维协同育人”的

有效举措，其起源于2010年学院提出的“基于‘6+6+6’矩阵式协同育人平台，构建‘一主线六融合’水文化育人模式”。在实践中，学院与时俱进地赋予其以文化人、立德树人的新时代内涵，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红色文化、职业文化、环境文化和网络文化融入长期形成的具有水文化特色的校园文化中，逐渐形成了“载体软硬协调发展、主体互动同心推进、渠道双线贯通齐行”的生态式协同育人体系。

2018年，学院提出文化育人要树立质量观，进而提出“构建基于‘8字螺旋’的水文化育人模式”，主要坚持育人导向、问题导向及“三化”原则，以滴水穿石的精神培育“工匠精神”，以海纳百川精神融合多元文化育人，以润物无声的情怀打造隐性教育环境。2019年1月，该项目作为福建省唯一一所高等职业院校获批教育部第一批100项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项目立项。



2.4.3 劳动教育

福建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劳动教育的系列重要论述精神，从高等职业院校的实际出发，正确处理劳动教育的观念、目标、过程和评价，确保劳动教育的正确方向。同时引导高等职业院校积极构建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的人才培养体系，围绕劳动教育体系的关键点，结合自身实际以及当地自然条件、经济状况和文化环境，不断探索劳动教育的实施路径，发挥劳动教育在立德树人中的重要作用。

案例6 高等职业院校劳动教育亮点频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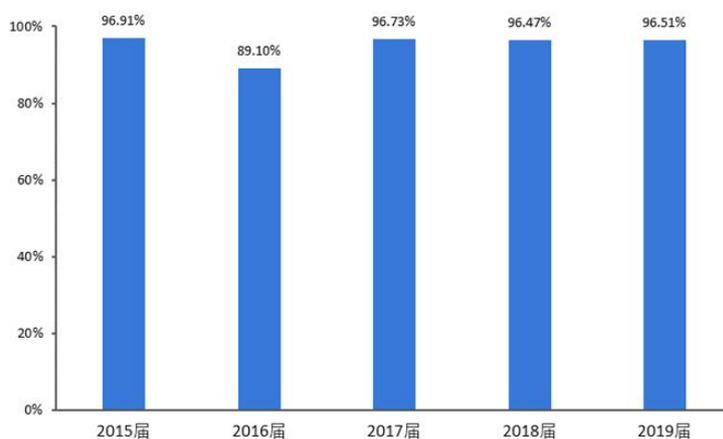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将劳动教育作为提升人文素养的必要途径，实施卫生打扫“四区域”，即教室、实训室、公共绿化区、宿舍；卫生监督“三制度”，即包干区制度、值日制度、评比制度；同时设立全院劳动日，院领导带动全体师生一起劳动。

黎明职业大学聚焦劳动教育和劳育清单改革。一是依托导师团制，推进“师生共上劳动课”，实施“互动式”劳动教育教学模式，落实师生共同开展劳动实践活动，教师“劳动能量”导入“能量银行”，学生“劳动学分”纳入通识必修模块；二是推进“劳育清单”制度改革，遴选“党团活动、志愿活动、竞赛项目、技艺传承、体魄锻炼”5个模块近百件劳动事项，强化“五育并进”，实现以劳树德、以劳增智、以劳强体、以劳育美。

2.5 就业质量

2.5.1 就业率

截至 2019 年 9 月 1 日，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 2019 届毕业生共 70,679 人，就业人数 68,213 人，初次就业率 96.51%，近五年始终保持较高水平。



数据来源：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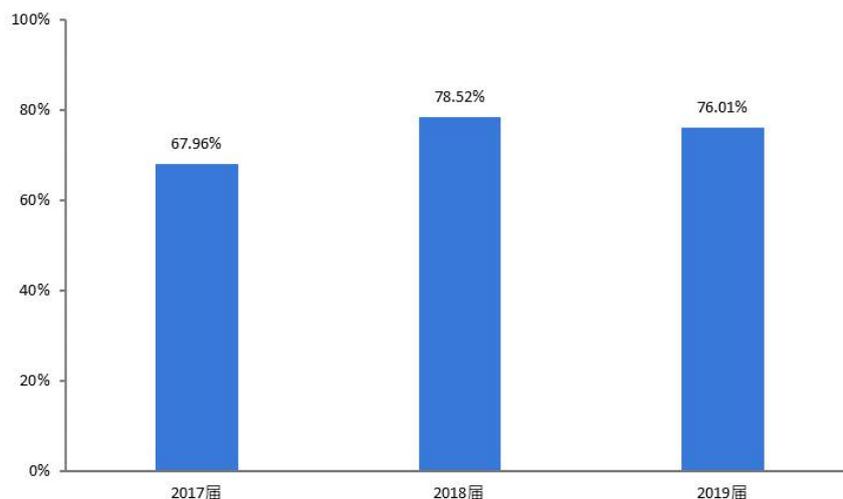
图 2.5.1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毕业生初次就业率变化趋势

2.5.2 平均月收入

全省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问卷调查显示，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 2019 届就业毕业生的平均月收入为 4,116 元，比 2018 年增加 322 元，增长 8.49%。其中，平均月收入在 3001-4000 元区间的占比最高，为 34.08%，5000 元以上的占比为 19.91%。在各类专业大类中，公安与司法大类平均月收入最高，为 5,250 元，医药卫生、教育与体育大类较低，在 3,500 元左右。

2.5.3 专业相关度

全省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问卷调查显示，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 2019 届就业毕业生的工作与专业相关度为 76.01%，与 2018 届基本持平。在各专业大类中，医药卫生大类专业相关度最高，为 91.51%；农林牧渔大类、公安与司法大类专业相关度较低，低于 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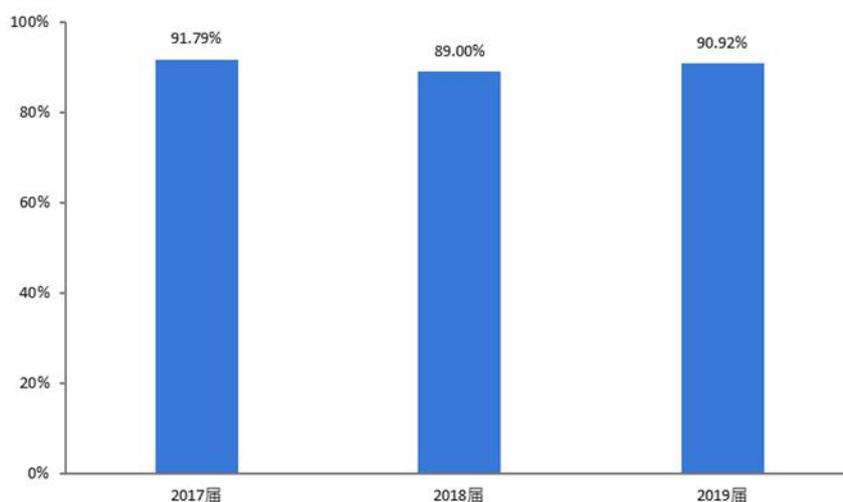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2019 届全省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问卷调查与用人单位调查数据

图 2.5.2 近三届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毕业生就业专业相关度变化趋势

2.5.4 就业现状满意度

全省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问卷调查结果显示，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2019届就业毕业生的就业现状满意度为90.92%，比2018届提升了1.92个百分点，近三届毕业生就业现状满意度基本保持稳定状态。



数据来源：2019 届全省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问卷调查与用人单位调查数据

图 2.5.3 近三届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毕业生就业现状满意度变化趋势

表 2.5.2 计分卡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指标	单位	2018 年	2019 年	
35	福建	1	就业率	%	96.47	96.51
		2	月收入	元	3,794	4,116
		3	理工农医类专业相关度	%	78.52	76.01
		4	母校满意度	%	94.79	97.07
		5	自主创业比例	%	4.04	4.69
		6	雇主满意度	%	96.52	95.51
		7	毕业三年职位晋升比例	%	59.06	46.19

3 教育教学

3.1 专业建设

3.1.1 专业布点与产业结构匹配情况

福建省始终坚持以服务经济发展为宗旨，不断增强专业设置与产业发展的契合度。2019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共设置336种专业，涵盖19个专业大类，专业布点共2,156个。财经商贸、电子信息、文化艺术、装备制造、土木建筑专业大类专业布点均在200个以上，共1,354个，占比62.80%。其中，财经商贸大类布点最多，共348个，占比16.14%，基本上形成了以财经商贸、电子信息、文化艺术、装备制造、土木建筑五大领域为主的专业设置结构。

表 3.1.1 2019 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各专业大类专业布点情况

专业大类	专业布点数	占比
财经商贸大类	348	16.14%
电子信息大类	308	14.29%
文化艺术大类	262	12.15%
装备制造大类	223	10.34%
土木建筑大类	213	9.88%
教育与体育大类	180	8.35%
医药卫生大类	119	5.52%
交通运输大类	101	4.68%
旅游大类	96	4.45%
食品药品与粮食大类	69	3.20%
农林牧渔大类	44	2.04%
轻工纺织大类	39	1.81%
能源动力与材料大类	36	1.67%
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	33	1.53%
新闻传播大类	25	1.16%
资源环境与安全大类	24	1.11%
生物与化工大类	24	1.11%
水利大类	10	0.46%
公安与司法大类	2	0.09%
总计	2156	100.00%

数据来源：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

与经济发展同步,与产业升级并行,是职业教育发展的希望之路和必由之路。近年来,为增强专业设置的科学合理性,福建省教育厅围绕“十三五”规划产业调整情况,通过专业“正负面清单”,引导各高等职业院校积极申报产业升级急需、与主导产业相契合的专业,不断优化学科专业结构。2019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新增专业146个,停招专业302个,撤销专业66个。

3.1.2 专业群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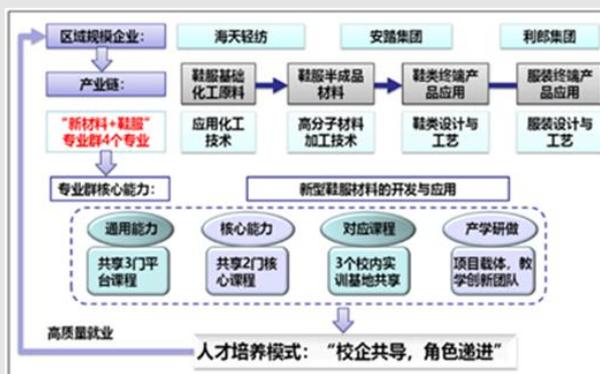
近年来,福建省全面贯彻落实《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若干意见》和《福建省教育厅关于推进职业院校对接产业加强专业群建设的通知》等重要文件精神,紧密结合海上丝绸之路核心区、福建自贸区建设和产业转型升级的需要,推进职业院校专业群建设。先后遴选三批高等职业院校203个服务产业特色专业群建设项目,建设期3年,期满组织专家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将被认定为省级职业院校服务产业特色专业群。另外,省级财政安排经费重点支持服务产业特色专业群建设,对于非省级示范性现代职业院校建设工程培育项目院校,按照每个专业20万元标准予以补助;对于省级示范性现代职业院校建设工程培育项目院校,由学校从示范校建设专项资金中安排经费用于专业群建设。到2020年,针对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互联网产业、现代服务业等产业需要,重点规划建设工业机器人、集成电路、光电、创意设计等10大类200个服务产业特色专业群。

案例7 黎明职业大学——围绕新材料驱动鞋服产业创新发展,打造“新材料+鞋服”高水平专业群

学校主动契合泉州新材料战略新兴产业发展,聚焦超2千亿产值的泉州纺织鞋服支柱产业转型升级过程中对先进鞋服材料的需求,培养鞋服全产业链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建立“新材料+鞋服”专业群,并已立项中国特色高水平专业群。

从鞋服产业链角度来看,专业群分别对应鞋服产业的鞋服基础化工原料(助剂、石化产物)、鞋服半成品(橡胶、塑料、纤维)、鞋和服装终端产品应用(鞋服成品);从生产过程与管理角度来看,专业群分别对应鞋服化工原料生产过程及管理、鞋服材料生产过程及管理、鞋类产品生产过程及管理、服装生产过程及管理。

从产业需求的技术领域分析专业群的逻辑关系如下图所示，高分子材料加工技术专业在专业群中起引领作用。基于新材料及鞋服产品认知能力培养，群内共享《鞋服材料及应用》等3门平台课程；基于新型鞋服材料的开发与应用能力培养，群内共享《鞋类材料选用》等2门核心课程。群内对应课程共享分析检测实训室、虚拟仿真实训室、运动鞋教学工厂等实践场所，共享基于安踏集团等企业运动鞋产品全生命周期为载体的教学内容和教学创新团队。学生通过真实项目生产性实训和顶岗实习，最终在海天轻纺、安踏集团、利郎集团等企业实现高质量就业。



3.1.3 重点和特色专业建设

福建省高职教育围绕服务产业转型升级需要，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2016年起连续3年实施服务产业特色专业群等项目，共立项建设服务产业特色专业群118个、产教融合示范专业点培育项目31个、专业群实训基地培育项目34个。2019年，全省高等职业院校主动对标“紧贴产业发展、校企深度合作、社会认可度高”的要求，凝练专业方向，培育专业特色，改善实训条件，深化教学改革和校企合作，不断提高专业技术协同创新能力，打造了105个特色鲜明的全国骨干专业。总体来看，属于第三产业的骨干专业占比63.81%，属于第二产业的占比31.43%，属于第一产业的占比4.76%。从各专业大类来看，装备制造大类骨干专业数量最多，有18个，占比17.14%；另外，财经商贸、电子信息、医药卫生大类骨干专业占比均超过10.00%，分别占比16.19%、15.24%和11.43%，总体上适应福建省重点发展装备制造业、电子信息技术和现代服务业对人才的需求。

表 3.1.2 2019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骨干专业建设情况

专业大类	骨干专业数量	占比
装备制造大类	18	17.14%
财经商贸大类	17	16.19%
电子信息大类	16	15.24%
医药卫生大类	12	11.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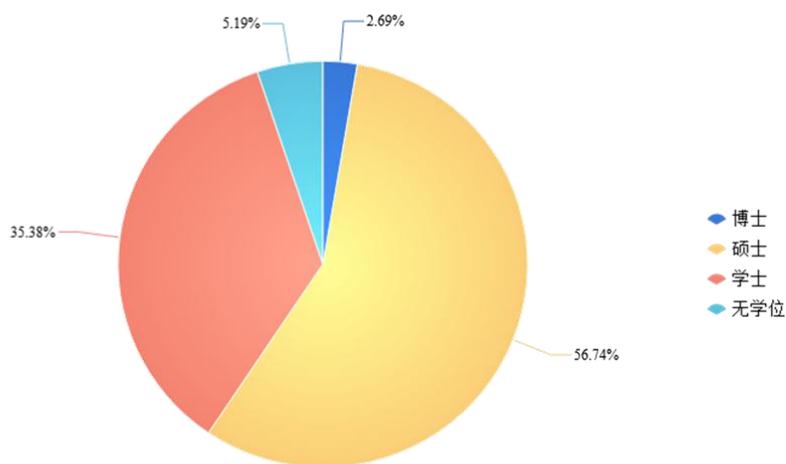
专业大类	骨干专业数量	占比
文化艺术大类	10	9.52%
教育与体育大类	6	5.71%
轻工纺织大类	5	4.76%
土木建筑大类	5	4.76%
农林牧渔大类	4	3.81%
交通运输大类	3	2.86%
能源动力与材料大类	2	1.90%
新闻传播大类	2	1.90%
资源环境与安全大类	2	1.90%
旅游大类	1	0.95%
食品药品与粮食大类	1	0.95%
水利大类	1	0.95%
总计	105	100.00%

数据来源：2019年《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项目认定名单

3.2 教师队伍

3.2.1 教师学位结构

2019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专任教师11,493人，其中博士学位教师309人，硕士学位教师6,521人，硕士及以上学位教师占比59.43%；另外，学士学位教师4,066人，占比35.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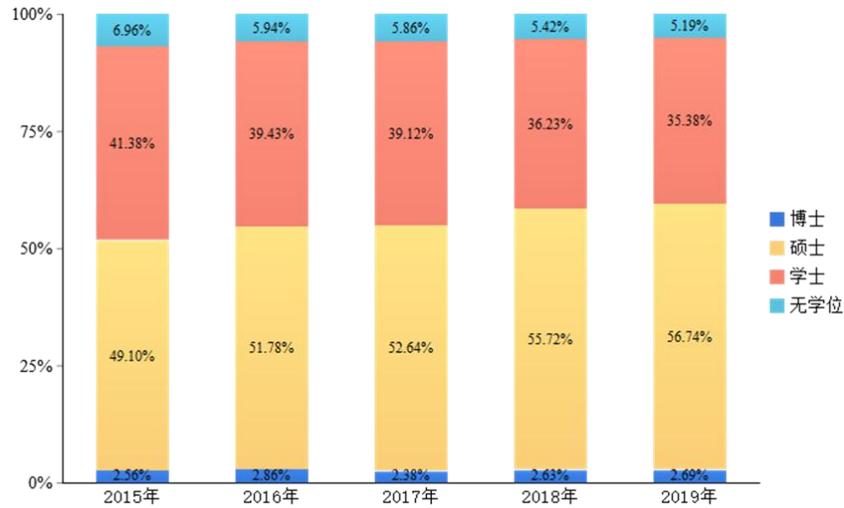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

图 3.2.1 2019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不同学位教师占比分布情况

近五年，福建省紧紧抓住引进人才、培养人才、用好人才三个环节，大力加

强高等职业院校师资队伍建设，取得显著成绩，硕士及以上学位专任教师占比逐年提升，2019 年比 2015 年提高了 7.77 个百分点。



数据来源：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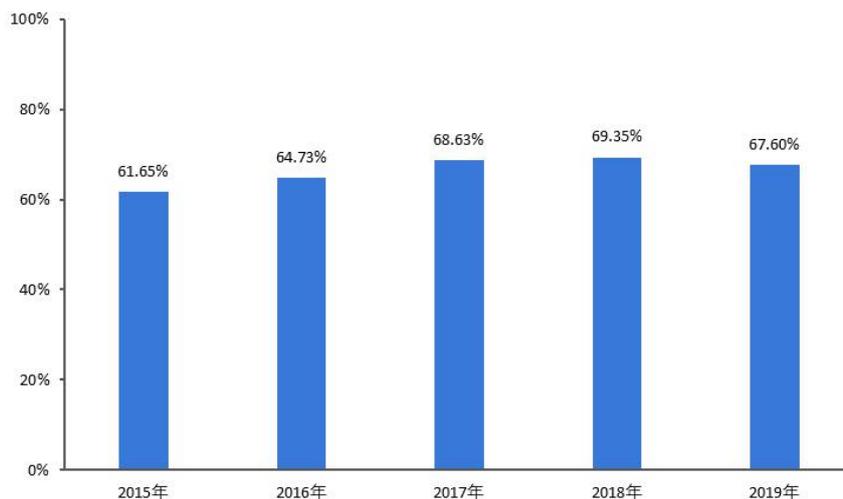
图 3.2.2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不同学位教师占比变化趋势

3.2.2 “双师”素质教师

为深入贯彻教育部等部门印发的《关于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7-2020 年）的意见》《深化新时代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实施方案》的相关要求，福建省出台了《福建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7-2020 年）》，以造就一支师德高尚、素质优良、技艺精湛、结构合理、专兼结合的高素质专业化“双师”教师队伍为总体目标，实施五年一周期的教师全员培训，提升“双师”素质和校长办学治校能力；加强新入职教师、骨干教师等培养，建设名师和骨干教师队伍；开展教师团队研修和协同创新，创建中高职教师专业技能创新示范团队；建设职业教育师资培养培训基地和企业实践基地，推进教师和企业人员双向交流合作，提升职业院校教师队伍整体素质和建设水平。

2019 年，福建省教育厅继续加大“双师”教师培养培训力度，建设了一批“双师”教师培养培训基地；不断加大职业教育专业带头人和名师名校长培养力度，定期组织选派专业骨干教师赴国内外研修访学；分专业建设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计划到 2022 年职业院校“双师”教师占专业课教师 75%以上，并培育 50 个省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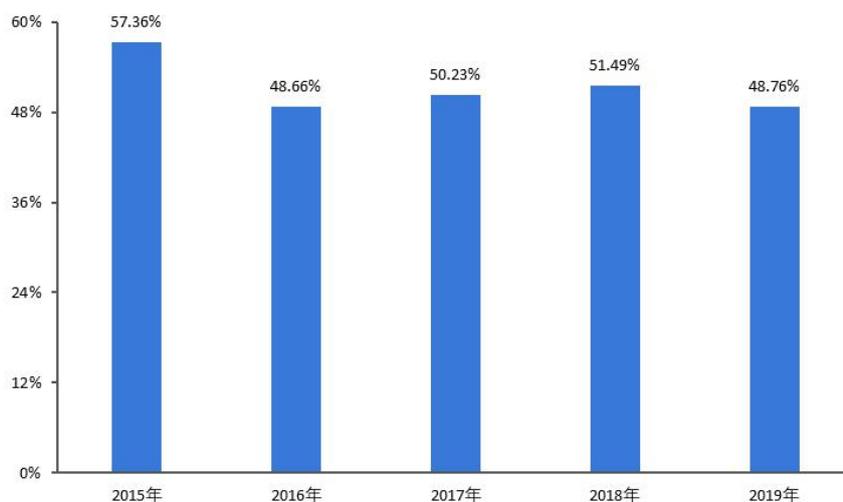
2019 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双师”素质教师 7,769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67.60%，占比超过一半。近五年呈稳定增长趋势，2019 年比 2018 年增加 386 人，增长 5.23%。



数据来源：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

图 3.2.3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双师”素质教师占比变化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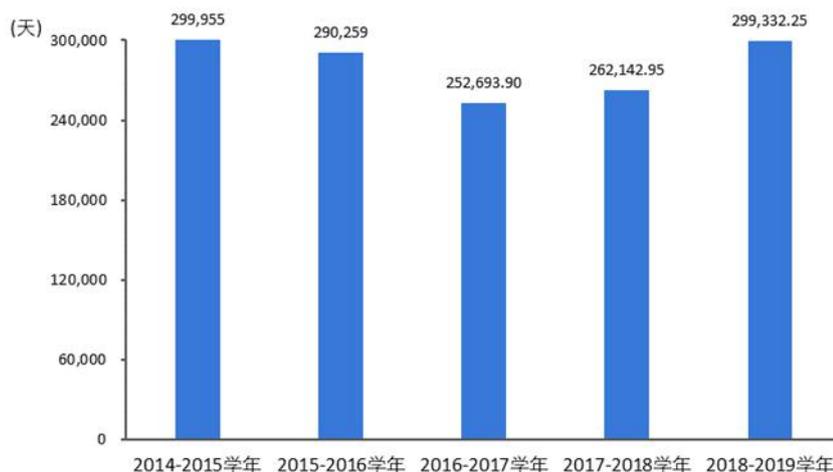
2019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校外兼职教师5,604人，占专任教师48.76%，近五年基本保持在50%左右。



数据来源：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

图 3.2.4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校外兼职教师占比变化趋势

2018-2019 学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教师到行业企业一线工作时间 299,332.25 天，校均 5986.65 天，近五学年基本保持稳定状态。



数据来源：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

图 3.2.5 近五学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教师到行业、企业一线工作时间变化趋势

3.2.1 教师教学创新团队

为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决策部署，服务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和 1+X 证书制度改革需要，福建省聚焦战略性重点产业领域和民生紧缺领域专业，对接本区域重点专业集群，促进教学过程、教学内容、教学模式改革创新，实施团队合作的教学组织新方式、行动导向的模块化教学新模式，积极建设满足职业教育教学和培训实际需要的高水平职业院校教师教学创新团队。2019 年，福建省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福建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的幼儿保育与学前教育专业被认定为首批国家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立项建设单位。

3.2.2 师资培训与发展

福建省不断健全职业教育师资培养培训体系，推进“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建设，2019 年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的汽车类等 15 个“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通过了教育部认定。各基地充分依托优质企业资源，为教师培养培训、团队建设、科研教研、资源开发等方面提供支撑和服务，促进教师与企业人员双向交流合作，提升“双师”素质。

表 3.2.2 2019 年福建省“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认定名单

学校名称	“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
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	汽车类“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林业类“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
福建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水利大类“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
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护理类“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

学校名称	“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
福建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电子信息类“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
福建艺术职业学院	艺术设计类“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
福建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学前教育类“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
福州软件职业技术学院	虚拟现实技术（VR）类“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
福州职业技术学院	电子商务类“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
黎明职业大学	土木建筑类“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
闽西职业技术学院	自动化类“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
泉州华光职业学院	广播影视类“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	水上运输类“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
漳州理工职业学院	印刷类“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
漳州职业技术学院	食品工业类“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

数据来源：2019年《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项目认定名单

2019年福建省教育厅继续开展职业院校优秀青年教师跟岗访学工作，组织高等职业院校优秀青年教师40人到省内外国家级（省级）重点学校、示范学校等优质学校，采取“师带徒”“一对一”模式进行为期不少于8周（320学时）的跟岗访学，重点开展备课、说课、教学演练，进行评课、磨课训练，参与教研活动，帮助青年教师更新教育理念，提升教学能力、研究能力和管理能力，解决教育教学中的实际问题。

为稳步推进“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2019年福建省开展了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专业技能培训，组织“双师型”教师到省内外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优质基地，进行理论与实践的“双能”提升培训。

案例8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开展教师素质提高培训班



2019年3月，福建省2018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双师型”骨干教师（林业类）专业技能培训班在学院举办，历时28天。本次培训邀请了18名省内外农林牧渔类专业方面的知名专家教授进行授课和实践指导，聘请了7位本校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教师进行培训，开展了三明沙县、南平武夷山两次现场实践教学活动。来自全省16所职业院校的26名骨干教师参加，基本涵盖了全省各地市农林牧渔类相关专业的高、中职业院校，为相关专业骨干教师进行专业交流讨论、提升实践技能

提供了平台，增强了教师的教学能力、实践能力和专业素质，提高了教师的课程设计与课件制作水平、授课技巧及信息化教学水平，参训学员对此次培训满意度达 96%。

3.2.3 教师技能大赛

福建省鼓励教师积极参加各级职业院校教学能力大赛，全面提升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融合创新发展。在 2019 年全国职业院校教学能力比赛中，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获得 8 个奖项，其中二等奖 3 个，三等奖 5 个。同时福建省举办了“网龙杯”2019 年省级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大赛，44 所高等职业院校 418 名教师携 297 个项目参加了比赛，共评出 156 个奖项，其中一等奖 30 个，二等奖 48 个，三等奖 78 个，充分展现了教师严谨的教学态度、扎实的专业素养和良好的精神面貌，达到了以赛促教、以赛促管的目的，为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积累了经验。

福建省不断加大对获奖教师的表彰力度，将教师参加比赛及获奖情况纳入教学工作量，并作为教师考核奖励、职称职务评聘以及各类人才项目、教学科研项目遴选和立项的重要指标。同时进一步巩固教学能力比赛成果，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发挥获奖作品和优秀教师的引领作用，培养和组建教师教学创新团队，不断提升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质量。

3.3 院校治理

3.3.1 政府治理改革，推进院校发展

福建省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简政放权的各项决策部署，按照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深化高等教育领域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的若干意见》的要求，制定实施意见，加快推进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建设，落实和扩大高校办学自主权，营造更为宽松的办学育人环境，激发广大教学科研人员教书育人、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案例 9 福建省深化高等教育“放管服”9 条改革意见

改革完善高校学科专业设置机制。改革完善学位授权审核机制，改进高校专业设置管理办法，完善高校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建立健全高校专业设置“正面清单”“负面清单”制度，引导高校对接国家战略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

改革高校编制及岗位管理制度。允许高校依法自主管理岗位设置，实行动态管理，公开接受监督。允许高校依法自主确定教学、科研、行政职能部门等

内设机构的设置和人员配备。

改善高校进人用人环境。优化高校进人环境，支持高校自主研制年度公开招聘计划、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方案，完善高校用人管理，推动高校根据其岗位设置方案和管理办法自主做好人员聘后管理。

改进高校教师职称评聘制度。下放高校职称评审权，改进教师职称评审方法，建立以“代表性成果”和实际贡献为主要内容的评价方式。改革教师岗位聘用机制，支持高校在“高峰”“高原”学科建立人才“特区”，试行“长聘教职制度”。

建立符合现代大学特点的薪酬分配制度。加强高校绩效工资管理，允许高校自主确定本校绩效工资结构和分配方式。支持高校推进内部薪酬分配改革，建立健全有利于提高竞争力的内部分配机制。

改革完善高校经费和资产管理。改进高校经费使用管理，优化高等教育拨款结构。在建立“十三五”期间高校生均定额拨款稳定增长机制的基础上，提高基本支出比重，加大基本支出保障力度。

改进高校科研项目资金和平台建设管理。完善高校科技研发创新平台等基本建设项目管理，健全高校技术转移工作体系，在高校设立负责技术转移和转化服务的科技成果管理与运营服务机构。

健全完善高校内部治理体系。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加强院（系）党委（党总支）领导班子建设。健全完善民主管理和学术治理，保障师生员工参与学校管理、监督。

强化监管优化服务。加强协调指导，引导高校合理定位，办出特色。构建事中事后监管体系，通过完善信用机制、第三方评估等方式检查高校有关工作推进落实情况。简化优化服务流程，精简规范办事程序，营造良好的改革环境。

3.3.2 地方落实政策，强化指导支持

福建省福州、厦门、漳州、泉州等地切实履行举办方责任，陆续出台关于加快高等教育事业发展的一系列政策举措，全面推动高等职业教育深化改革。福州市出台了《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实施意见》，提出至2020年建立适应福州新区、自贸区福州片区、海上丝绸之路核心区和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四区叠加”的建设需求，产教深度融合，市属中高职院校（含技工院校）有机衔接和协调发展，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融通，学历教育与职业培训并举，打造体现终身教育理念、具有福州特色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提升职业教育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人的全面发展能力和水平的目标任务。

厦门市出台了《关于支持高职院校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把发展高等职业教育纳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并提出五个方面二十条举措。另外印发了《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若干意见》，提出到2020年，建立适应厦门经济社会发展和人的全面发展需求，产教深度融合，中等职业教育、高等职业教育、应用技术型本科教育紧密衔接，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相互融通，职业教育与职业培训并举，体现终身教育理念，公办、民办职业教育共同发展，对台职业教育交流合作先行先试，完善具有厦门特色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的目标任务。

泉州市出台了《泉州市深化产教融合实施意见》《关于推动职业教育与产业需求紧密结合的实施意见》《关于推动全市高校与年产值亿元以上企业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的实施意见》《泉州市提升职业教育服务产业发展能力工作要点》等一系列文件，初步形成产教融合政策体系。另外，建立完善市、县两级职业教育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市级由市长担任总召集人，分管工业的副市长担任常务副总召集人，分管教育的副市长担任副总召集人，更加侧重从经济的角度、从产业转型升级的角度紧抓职业教育。

漳州市先后出台了《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十条措施》《进一步加快漳州教育科学发展跨越发展行动计划的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加快产业转型升级的若干意见》《关于加快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若干意见》《加快互联网经济发展实施意见》，不断提高高等职业院校生均拨款，落实办学自主权，支持学校按照“精简、统一、高效”的原则自主设置内设机构，开展教师等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合一改革工作；支持自主设置专业，自主设置调整内设机构，自主公开招聘紧缺人才。这些政策制度为各地高等职业教育的长远发展指明了方向，也为学校持续健康发展和示范校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

3.3.3 高校依法治校，优化内部治理

全省高等职业院校以《章程》作为依法办学、自主管理的依据，不断完善内部治理体系，持续提升治理能力，全面推进依法治校，保障师生合法权益，确保事业健康有序发展；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不断完善现代大学制度体系；完善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积极发挥工会、学生会等群团组织的作用，倡导师生、社会参与学院民主管理；实施目标管理，推动岗位聘用、职称评聘、绩效工资改革，全面激活办学活力。

3.4 教学资源及信息技术应用

3.4.1 基本条件

2019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基本办学条件进一步完善。近五年，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生均图书和百名学生配教学用计算机台数基本保持增长趋势。

表 3.4.1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基本办学条件统计表

项目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元)	8,623.04	9,762.24	10,576.73	12,000	12,854.72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平方米)	18.51	18.47	19.15	19.02	23.28
生均图书(册)	76.47	78.82	80.70	83.17	92.34
百名学生配教学用计算机台数(台)	28.97	30.58	33.16	33.73	34.79

数据来源：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

3.4.2 实训基地建设

2019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校内实践基地 3,129 个，校均 64 个；校外实习实训基地 6,228 个，校均 125 个。另外，生均校内实践教学工位数 0.84 个，生均校内学年使用频率 311.71 人时，生均校外学年使用频率 16.61 人时，近五年各方面指标均有显著增加。

表 3.4.2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实训基地情况统计表

实训条件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校内实践基地数(个)	2,607	3,004	3,018	3,167	3,129
校外实习实训基地数(个)	5,409	5,552	5,588	5,796	6,228
生均校内学年使用频率(人时)	307.33	321.10	307.91	303.27	311.71
生均校外学年使用频率(人时)	10.14	11.71	12.85	15.54	16.61

数据来源：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

另外，为贯彻《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的相关精神要求，福建省教育厅在《福建省职业教育改革工作方案》中提出，鼓励支持高等职业院校与技术先进、管理规范、社会责任感强的规模以上企业深度合作，积极打造服务员工培训和学生实训的生产性实习实训基地。2019年，24所高等职业院校共建 42 个全国性生产性实训基地，校企双方在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提升技能人才综合素质、实践能力和就业竞争力等方面进行通力合作，是校企深入

合作的又一里程碑。同时，福州职业技术学院的工程技术虚拟仿真实训中心、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的安全技术与管理虚拟仿真实训中心被认定为 2019 年全国虚拟仿真实训中心。

案例 10 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畜牧兽医专业实训体系渐趋完善

学院畜牧兽医专业以职业岗位技能为核心，以培养学生职业道德、职业能力为基本，按专业基础实训、专项技能实训、专业综合实训和生产顶岗实习四个层次建设专业实训基地（国家级畜牧兽医实训基地）和畜牧兽医专业实训支撑体系。

建成综合性校内畜牧兽医实训基地，包括由解剖生理实训室、动物疫病基础实训室、动物繁育实训室等 7 个校内专业实训室组成的专业实训和技能提升平台，满足了专业所有课程实验实训教学的需要。

建成以智慧宠物中心为核心的直播式教学实训平台，与国内数百家养殖企业联网、省内十余家养殖及医疗企业视频互通，开展养殖企业车间、动物医院手术室现场直播式视频教学，同时为养宠人士进行宠物养护提供技术支撑。

建有以宠物文化小镇为核心的创业体验式“校中场”，小镇计划实施“1224”工程，建成后将集实践教学、宠物繁育推广、宠物食品与用品制作销售等功能于一体，促进宠物产业的健康发展。

与正大、温氏、傲农及金新农集团等 6 家上市公司和省内 40 余家知名企业广泛合作，建成可供学生教学实训、顶岗实习及教师锻炼和科技研发于一体的校外实训基地，为畜牧兽医专业“创业导向-岗位轮动”的人才培养模式实施提供了有力支撑。

3.4.3 信息化水平

福建省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推进职业教育信息化发展的指导意见》，不断推进职业教育信息化，加快职业院校数字校园建设，加强数字媒体制作室、数字化教室等硬件基础建设，优化信息化教学环境，鼓励建设一批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在线精品课程，要求 90% 以上职业院校建成不低于《职业院校数字校园建设规范》的数字校园。

经过多年持续的投入，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信息化水平无论是在软件还是在硬件上都实现了质的飞跃，数字资源总量和上网课程门数近五年呈快速增长趋势。2019 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数字资源总量比 2015 年增长超过 1.5 倍，上网课程门数比 2015 年增加 4,497 门，增长超过 1 倍，为“智慧校园”提供了坚实保障，为师生基于无线网络的学习提供了高效、便捷、人性化的互联网服务环境。

表 3.4.3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信息化水平发展情况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接入互联网出口带宽 (Mbps)	30,016	38,524	58,342	65,392	136,036
校园网主干最大带宽 (Mbps)	79,241	97,193	140,813	175,743	271,623
网络信息点数 (个)	170,473	188,260	241,506	257,363	300,421
管理信息系统数据总量(GB)	50,429.6	60,804.79	120,400.66	173,248.51	467,809.42
数字资源总量 (GB)	426,650.44	412,308.5	1,117,416.21	1,090,206.59	1,132,919.8
电子邮件系统用户数 (个)	35,216	40,200	21,893	24,752	30,667
上网课程数 (门)	3,767	5,001	5,751	6,762	8,264

数据来源：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

3.5 产教融合

福建省积极推进产教深度融合校、企协同育人，2018 年 12 月省政府办公厅出台《关于深化产教融合十五条措施的通知》，明确提出加强产教融合规划引领，将产教融合发展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构建产教融合专业体系，推动学科专业建设与产业转型升级相适应；促进企业参与办学，组建一批覆盖全产业链的示范性职教集团和多元投资主体职教集团；深化“引企入教”改革，推进开展多形式的校企合作；推进校企联合开展现代学徒制、“二元制”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共建公共实训基地和人才培养方案等举措。

2019 年，省教育厅等七部门出台了《福建省职业教育改革工作方案》，提出坚持知行合一、工学结合，推广高等职业教育“二元制”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试点经验，聚焦重点企业、重点项目，扩大面向企业在职员工的招生规模；推行“校企联合招生、共同育人”的现代学徒制、“招工即招生、入企即入校”的企业新型学徒制，扩大企业“订单式”培养规模；推动校企共同研制人才培养方案、合作开发教学资源，及时将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纳入教学内容，倡导使用新型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教材并配套开发信息化资源，强化教学、实训相融合的教学方式，普及项目教学、情景教学、模块化教学。同时，不断推动校企深度合作，支持骨干企业、行业组织、院校等共同组建校企合作职业教育集团（联盟），推进实体化运作，到 2020 年全省建成 10 个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联盟）。另外，打造高水平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支持政府主导，建设面向城乡各类劳动者以及职业院校、职业培训机构、企业的区域职业技能公共实训基地；支持企业主导，联合职业院校，建设服务员工培训和学生实训的生产性实训基地；支持职业院校主导，校企共建生产性实训基地或兼具生产、教学功能的专业化实训基地。计划到 2020 年，建设 20 个具有辐射引领作用的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3.5.1 校企合作

2019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校企合作企业数8,060个,订单培养人数30,329人,共同开发教材1,376种,共同开发课程3,166门,企业接受定岗实习学生35,478人,接受毕业生就业17,758人,对学校捐赠设备总值2,511.88万元;学校为企业技术服务年收入10,467.58万元,为企业培训员工数803,999人天。近五年,校企合作不断加深,各方面数据均呈增长趋势,尤其是订单培养人数、为企业技术服务年收入、为企业培训员工数,2019年比2015年增长均超过1倍。

表 3.5.1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校企合作情况

校企合作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校企合作企业数(个)	6,716	7,328	7,477	7,687	8,060
订单培养数(人)	13,288	14,052	15,410	18,244	30,329
共同开发教材数(种)	1,182	1,092	1,184	1,368	1,376
共同开发课程数(门)	1,680	1,583	1,831	2,117	3,166
接受顶岗实习学生数(人)	33,917	34,251	35,119	34,840	35,478
接受毕业生就业数(人)	14,538	14,626	15,084	17,095	17,758
对学校捐赠设备总值(万元)	2,846.99	1,295.57	1,329.55	1,792.16	2,511.88
为企业技术服务年收入(万元)	4,701.12	3,590.57	5,498.14	6,988.16	10,467.58
为企业培训员工数(人天)	362,939	378,932	366,574	624,375	803,999

数据来源: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

案例 11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A+雏鹰计划落地,校企合作再添新成果

2019年5月,学院与苹果采购运营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宸鸿科技集团三方合作的A+雏鹰计划项目正式启动,9月苹果“A+雏鹰计划”宸鸿班正式开班,从机电工程系和信息技术系中选拔了16名学生进行培养。

A+雏鹰计划实施职业教育专家赵志群教授团队规划,企业专家和学院教师共同参与编写的一体化课程8门,其中在学院实施四门课程,在企业实施四门课程,课程评价团队是北京大学郭建如团队。A+雏鹰计划项目使产教融合、工学结合落到实处,将进一步提升学院职业教育水平和人才培养能力,提升教师对职业教育的理解和能力,使教师有更多的办法应对职业教育变革要求。

同年3月4日,学院牵头与厦门市翔安区政府、厦门火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管理委员会联合发起的翔安区校企合作联盟正式成立,这标志着翔安区产教深度融合、校企深化合作再上新台阶。现已有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厦门大学、厦门工商旅游学校等8所学校,冠捷科技、ABB开关、友达光电、天

马微电子、三安光电等 14 家企业加入，共同探讨整合政行校企优势资源，拓展新的合作领域，深化合作内涵，创新合作方式，实现学院教学、就业与企业生产、运营相互促进、良性互动，优势互补、互利共赢。



3.5.2 现代学徒制试点情况

现代学徒制试点是深化产教融合，完善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推动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实现形式。为落实教育部《关于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的意见》《关于全面推行现代学徒制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文件要求，福建省教育厅自 2015 年启动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以来，不断探索“招生即招工、入校即入厂、校企联合培养”的模式，积极带动有条件的高等职业院校建立校企分工合作、协同育人、共同发展的人才培养新模式，探索校企联合招生、联合培养、双主体育人的长效机制，完善学徒培养的教学文件、管理制度、培养标准和支持政策，推进专兼结合、校企互聘互用的双师结构教师队伍建设，增强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提高职业教育服务产业转型升级的能力。同时计划到 2020 年，遴选支持 150 个左右符合职业院校与企业双主体育人、教师和师傅双导师教学、员工和学生双重身份等为主要特征的省级示范性现代学徒制建设项目。

2016 年福建省确定省级现代学徒制项目培育学校 64 个，2017 年确定第三批高等职业院校现代学徒制试点项目 61 个，2018 年确定第四批高等职业院校现代学徒制试点项目 83 个。另外，2015 年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福州职业技术学院、福建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入选全国首批现代学徒制试点单位，2017 年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泉州工艺美术职业学院入选全国第二批现代学徒制试点单位。各项目院校按照现代学徒制试点“招生招工一体化、校企联合培养”的要求，围绕企业工作岗位需求，对接职业标准，实现校企协同育人，保证人才培养质量。

3.5.3 福建版“二元制”人才培养新模式

为推动现代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改革，福建省以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为基础，2016 年在《福建省“十三五”教育发展专项规划》中提出打造福建版“二元制”

现代职业教育。随后，省教育厅等五部门在《关于实施“二元制”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试点的通知》中提出，逐步构建以行业（企业）与学校二元主体、学徒与学生二元身份、师傅与教师二元教学、企业与学校二元管理和二元评价、毕业证与职业资格证二元证书、全日制与非全日制二元学制七个“二元”特色为主要特征，以全面提升劳动者技术技能水平和职业素养为主要目标的现代职业教育“二元制”人才培养新模式。

一是专业群与产业链主动对接。福建省主动将专业建设纳入地区产业发展规划，根据社会经济发展、行业需要、人才培养要求合理构建专业体系，形成科学的“专业—产业”链，促进专业建设和区域经济共同发展。二是培养模式与工学结合紧密相连。福建省坚持校企合作、工学结合，积极探索定向培养、联合培养、订单培养和现代学徒制等多样化的人才培养模式，构建适合二元制的培养体系。三是课程体系与行业标准密切对应。福建省以产业技术进步为主线驱动课程改革，以科技发展水平和职业资格标准为主，提升课程内容设计与职业标准的吻合度，构建以能力培养为重点的课程群与课程模式。四是实践教学与技术技能深度融合。福建省统筹校企实践教学资源，有效利用企业研发、生产和培训基地，搭建融教学、培训、生产、科研为一体的综合性平台。五是双师队伍与企业共建共享。福建省高度重视“双师型”教师培养，建设一支以行业、龙头企业骨干为主体，比较稳定、可动态更新的兼职教师队伍。六是人才培养质量评价校企共管。福建省按照“两个主体、两条主线、两个结合”构想建立二元制人才培养质量监控体系。

2016年省教育厅确定首批25所高等职业院校开展“二元制”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试点项目，2019年扩大到44所高等职业院校。以校企双主体育人为主体，通过校企共同制定培育目标和标准、共同改革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共同建设师资队伍、共同建设实践基地等实质性合作，实现教师科研下企业、加工项目进课堂、师徒方式传技能、学生在学如上岗的转变，完成高等职业院校服务社会、惠及学生、发展教师的职能。

案例 12 漳州职业技术学院——校企联办二元制，探索产教融合新模式

为充分发挥学院与企业的双方优势，实现为社会、为企业培养高素质、高技能应用型人才，同时也为学生实习实训、就业提供空间，学校与三宝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探索“二元制”教学改革模式。

试点推行“三导师制”实习管理模式，由学院教师作为学徒的“专业导师”，企业优秀技术技能人员作为“企业导师”，学生班主任、校内辅导员及企业辅导员作为“生活导师”，“三导师”分工合作，共同完成教学过程与管理。其中

突出“企业导师”责任，原则上专业技能实践课在企业完成，“企业导师”承担学徒 60%以上的实践课程教学任务。

试点教学借鉴二元制合作企业的培训内容、培训安排，不断完善相关专业实施性教学指导方案，制定符合三宝钢铁经济发展的专业二元制教学实施方案，达到校企双方紧密合作、协同育人，充分利用校内实训场所、公共实训中心和企业实习岗位等教学资源，形成企业与职业院校联合开展二元制人才培养的长效机制。



3.5.4 技术大师工作室

福建省开展 2019 年度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和国家级、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申报工作，将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的陈康技能大师工作室、漳州理工职业学院的陈港能技能大师工作室、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陈威技能大师工作室、闽西职业技术学院的张源峰技能大师工作室 4 个确定为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并对每家技能大师工作室给予 10 万元的财政补助。

案例 13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服务地方支柱产业，发扬传承工匠精神

《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提出多措并举打造“双师型”教师队伍，健全自主聘任兼职教师办法，推动企业工程技术人员、高技能人才和职业院校教师双向流动。学院先行先试，主动对接莆田工艺美术产业，2019 年成立了莆田市人社局命名的许元潘、林伟国玉雕技能大师工作室。学院实施“实践为主、创意为核”的课程体系，并为工作室提供充足的经费、场所，与业界精英、能工巧匠共育工艺美术人才，走出一条颇具创意的“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路径。

近年来，学院联合 18 家企业、30 多位工艺美术大师、非物质文化遗产技艺传承人建设了传统雕刻技艺传承与创新资源库，并入选教育部 2018 年度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备选项目，同时开发了《雕刻基础》等 20 门课程，积累课程 PPT、视频素材、动画资源等总量为 3134 个，为教师、学



生、企业员工和社会人员的雕刻技能在线学习提供服务。

3.5.5 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

产教融合型企业将充分发挥企业在深化产教融合中的重要主体作用。2019年，福建省根据国家《关于印发国家产教融合建设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和《关于印发建设产教融合型企业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要求，开展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培育工作，主要面向省内企业，公开征集建设产教融合型企业，重点建设培育主动推进制造业转型升级的优质企业，现代农业、智能制造、高端装备、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等16个急需产业领域的企业，以及养老、家政、托幼、健康等4个社会领域的龙头企业。试点企业须通过独资、合资、合作等方式，利用资本、技术、知识、设施、管理等要素，依法举办或参与举办职业教育（含技工教育）、高等教育，在实训基地、学科专业、课程建设等方面稳定开展校企合作。

3.5.6 产业学院试点工作

2019年，福建省教育厅开展了高等职业院校产业学院试点申报工作，最终确定福建信息职业技术学院与北京新大陆时代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合作共建的福建信息物联网产业学院等16个项目为福建省首批高等职业院校产业学院试点项目。

表 3.5.2 2019 年福建省首批高等职业院校产业学院试点项目名单

学校名称	合作企业名称	产业学院名称
福建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北京新大陆时代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信息物联网产业学院
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	新奇特车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奇特汽车产业学院
厦门城市职业学院	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轨道交通学院
福建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厦门大拇指动漫股份有限公司	大拇指产业学院
泉州海洋职业学院	泉州市永顺船舶服务有限公司	国际船员学院
三明医学科技职业学院	福建梅园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梅园商务学院
漳州科技职业学院	漳州天福茶业有限公司	天福茶产业学院
福建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福建省泰古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泰古康养产业学院
泉州轻工职业学院	福建恒安集团有限公司	恒安智能工学院
福州软件职业技术学院	福建天晴数码有限公司	游戏产业学院
黎明职业大学	安踏(中国)有限公司	安踏产业学院
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福建省网龙普天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数字教育产业学院
福州职业技术学院	福州隆祥航空产业园有限公司	航空产业学院

学校名称	合作企业名称	产业学院名称
厦门南洋职业学院	厦门金牌橱柜股份有限公司	橱柜学院
泉州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福建省网龙普天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网龙数字产业学院
福州黎明职业技术学院	福建五洲佳豪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黎明五洲餐饮产业学院

数据来源：福建省教育厅官方网站

案例 14 漳州科技职业学院—四共四定、四方联动人才培养模式创新与实践

学院与天福集团共同成立校企合作理事会，根据产业链需求，跨专业组建茶产业学院，下设秘书处及专业发展工作组、产学合作工作组、团队建设工作组 3 个专项工作组，负责落实具体工作，并结合企业发展实际，为学校发展规划、专业设置、教学管理及招生、实习就业等工作出谋划策，支持学校开展教育和科研工作。

创新“四共四定、四方联动”的人才培养模式，校企双方通过共育人才、共建基地、共研项目、共享成果，采用定向招生、定向培养、定向实习、定向就业等方式，实现学校、学生、企业、教师四方联动，促进校企共同发展。

构建“理论、技能、素质”相互交融的课程体系，适应现代茶产业转型升级的需要，以茶叶加工、茶叶审评、茶艺培训、茶叶营销等关键紧缺岗位能力需求为切入点，构建以岗位能力和职业标准为核心的理论、技能、素质相互交融的课程教学体系，并根据工作过程需求，制定专业实践手册，根据职业资格标准，制定实训考核标准。

形成“校企同步，学做合一”的教学模式，依托天福产业楼，结合企业生产各环节，建设茶叶工程技术中心、检验检测中心、培训鉴定中心、茶文化服务与推广中心、营销中心、闽台茶产业交流中心，构建从专业认知和基础技能训练、专业综合技能训练、真实工作环境岗位适应性训练、创新能力培养到就业能力培养实践教学体系，形成“校企同步，学做合一”教学模式。

表 3.5.3 资源表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指标		单位	2018 年	2019 年		
35	福建	1	生师比	—	15.14	14.78		
		2	双师素质专任教师比例	%	69.35	67.60		
		3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专任教师比例	%	31.30	29.98		
		4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元/生	12,000	12,854.72		
		5	生均教学及辅助、行政办公用房面积	m ² /生	19.02	23.28		
		6	生均校内实践教学工位数	个/生	0.81	0.84		
		7	地市级以上科技平台数（校均）	个	6.64	6.39		
		8	其中	教学计划内课程总数（校均）		门	631	644
				线上开设课程数（校均）	门	138	169	
		线上课程课均学生数（校均）		人	443.20	505.27		

表 3.5.4 学生反馈表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指标		单位	一年级	二年级	
35	福建	1	全日制在校生人数		人	104,917	80,075
		2	教书育人满意度		—		
			(1) 课堂育人	调研人次	人次	198,003	155,206
				满意度	%	92.74	91.81
			(2) 课外育人	调研人次	人次	74,305	55,495
				满意度	%	91.29	90.94
			3	课程教学满意度		—	
		(1) 思想政治课		调研课次	课次	30,698	23,314
				满意度	%	90.88	86.44
		(2) 公共基础课 (不含思想政治课)		调研课次	课次	58,342	35,299
				满意度	%	90.53	89.81
		(3) 专业课教学		调研课次	课次	91,772	82,731
				满意度	%	92.75	92.45
		4		管理和服务工作满意度		—	
			(1) 学生工作	调研人次	人次	72,755	52,730
				满意度	%	89.35	88.74
			(2) 教学管理	调研人次	人次	81,410	59,947
				满意度	%	91.45	91.13
			(3) 后勤服务	调研人次	人次	64,329	46,581
		满意度		%	85.79	85.27	
		5	学生参与志愿者活动时间		人日	537,270.62	592,757.43
		6	学生社团参与度		—		
			(1)	学生社团数(校均)	个	30.85	30.33
				其中:科技社团数(校均)	个	8.42	8.43
(2)	参与各社团的学生人数(校均)		人	1,834.96	1,226.31		
	其中:科技社团学生人数(校均)		人	514.14	328.21		

4 政府责任

4.1 政策落实

4.1.1 强化省级统筹，聚焦内涵发展

福建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省级统筹，2019年根据《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以及《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围绕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出台系列政策，引领全省高等职业院校凝神聚力、攻坚克难、加快发展。省教育厅等七部门联合下发了《关于印发福建省职业教育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并结合《福建省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规划（2015—2020年）》部署，持续推进新时代新福建职业教育改革发展。

表 4.1.1 福建省部分文件政策

目标任务	文件政策	重点内容
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国发〔2019〕4号）要求	《福建省教育厅等七部门关于印发福建省职业教育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教职成〔2019〕22号）	优化职业教育布局、拓宽技术技能人才成长通道、促进产教融合校企协同育人、提升职业教育发展水平、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加快对外开放； 按照《工作方案》的规划，经过5-10年左右时间，福建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更加完善，职业教育现代化水平大幅提升，整体办学质量进入全国先进行列，为坚持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和新时代新福建建设提供优质人才资源支撑。
贯彻落实教育部等六部委印发的《高职扩招专项工作实施方案》（教职成〔2019〕12号）要求	《福建省教育厅等六部门关于印发福建省高职扩招专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教学〔2019〕20号）	（一）认真落实计划安排。综合考虑各校办学定位、办学条件和发展规划因素，科学合理安排扩招计划； （二）及时开展补报名； （三）精心组织扩招考试； （四）规范开展招生录取； （五）做好分类教育管理，按照“标准不降、模式多元、学制灵活”原则，提高人才培养针对性实效性； （六）推动教师教材教法改革，落实立德树人，坚持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七）加强就业指导服务； （八）加大财政资金投入。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福建省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闽政〔2016〕20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福建省深化高等学校考试招生综合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闽政〔2019〕5号）和《福建省教育厅等七部门关于印发福建省职业	《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印发福建省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教学〔2019〕35号）	（一）分类实施、公平公正。高职院校面向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等不同群体，实行分类考试招生，因材施教、科学选拔人才，体现公平公正； （二）统筹设计、分步推进。统筹推进高职院校招生考试与高中阶段学业水平考试相衔接，根据不同群体、不同专业类型的实际情况分期分批实施； （三）综合评价、多元录取。考生根据自身实际和职业倾向选择考试入学路径，高职院校根据不同对象和专业类别制定和实施相应的招生评价办法，以多元方式录取。

目标任务	文件政策	重点内容
教育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闽教职成(2019)22号)		
落实《教育部等四部门印发<关于在院校实施“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方案>的通知》(教职成(2019)6号)和教育部职成司《关于做好首批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9)36号)精神	《福建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首批1+X证书制度试点申报工作的通知》(教办职成(2019)6号)	首批试点证书范围为建筑信息模型(BIM)、Web前端开发、物流管理、老年照护、汽车运用与维修、智能新能源汽车等6个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试点院校以高职院校、中等职业学校(不含技工学校)为主,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学校、应用型本科高校参与;参与试点的职业院校应为国家(骨干、示范)高职院校、省示范性现代职业院校建设工程培育项目高职院校、国家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学校、具有行业特色的有关院校,并具备一定条件。
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方案(2019—2021年)的通知》(国办发(2019)24号)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19-2021年)的通知》(闽政办(2019)42号)	开展有针对性的职业技能培训、有效增加职业技能培训供给、完善政府引导激励机制、加强组织领导强化保障措施。

4.1.2 推动地方落地，凝聚发展合力

福建省各地围绕省委省政府职业教育创新发展的工作部署,结合各地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大力推进地方高等职业院校发展,福州、泉州、厦门等地陆续出台一系列具有地方特色的政策文件,推动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加快发展。

表 4.1.2 福建省部分地市文件政策

地区	主要任务	政策保障
福州	《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州市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19—2021年)的通知》(榕政办(2019)132号)	开展有针对性的职业技能培训、有效增加职业技能培训供给、完善政府引导激励机制、加强组织领导强化保障措施
	《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教育的实施意见》(榕政综(2019)117号)	(一)扶持民办教育健康发展,加强民办教育用地统筹安排,每年安排若干个教育项目用地,经项目用地协调小组审定后,用于具备优质教育资源的社会力量举办民办学校,社会力量举办过优质学校的,优先供地。加大用地政策支持,积极支持民办学校引进优秀教育人才,鼓励民办学校提高教职工待遇,落实民办学校财税优惠政策。 (二)实行民办教育分类扶持政策。在民办高等教育方面提出,支持社会力量兴办高等教育、提升民办高校办学质量。
厦门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职业技能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2019-2021年)的通知》(厦府办(2019)112号)	加大力度实施企业员工技能培训,广泛开展各类劳动者技能提升培训、支持重点群体参加就业创普技能培训,开展乡村振兴职业培训、壮大技能培训供给能力、加大组织实施。
泉州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职业技能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2019-2021年)的通知》(泉	广泛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构建多元职业技能培训载体,创新职业培训内容和方式,加强职业技能培训基础能力建设,落实职业技能培训补贴政策,明确职业技能培训补贴标准等。

地区	主要任务	政策保障
	政办〔2019〕41号)	
	泉州市教育局等七部门制定出台《泉州市职业教育改革工作方案》(泉教高〔2019〕13号)	提出“经过5-10年左右时间,基本形成政府统筹管理、社会多元办学的发展格局,规模与质量协同发展,企业社会深度参与,‘类型教育’特色更加鲜明,职业教育现代化水平大幅提升,实现职业教育与区域发展同频共振、与产业链紧密结合,打造福建省产教融合发展核心区,争创全国职业教育产教融合示范区”的总体目标和六大具体指标。

4.2 专项引导

4.2.1 示范性现代职业院校建设

福建省持续推进高水平职业院校建设,自2015年启动省级示范性现代职业院校建设工程以来,通过分类立项、分类支持、逐年考核、动态调整进行项目管理。2019年16所高等职业院校入选“福建省示范性现代职业院校建设工程”,其中重点建设项目6所,培育项目10所。与去年相比,厦门城市职业学院由A类培育院校升格为重点建设项目,1所院校未通过考核而退出,新增院校1所。

表 4.2.1 2019 年福建省示范性现代职业院校培育项目名单

类别	学校名称
重点建设项目(6所)	黎明职业大学
	福州职业技术学院
	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
	福建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福建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厦门城市职业学院
培育项目(10所)	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
	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泉州轻工职业学院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闽西职业技术学院
	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漳州职业技术学院
	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数据来源:福建省教育厅官方网站

遴选出的高等职业院校坚持战略导向、需求导向、问题导向,在治理能力建

设、校企深度合作长效机制建设、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建设、打造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特色、全面实行 360° 全员绩效考核、实施“二元制”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等方面，形成了一系列独特做法和成功经验，并取得了一系列在全省同行中具有总结推广、示范辐射的重要成果，不断推进示范性现代职业院校建设，着力打造福建职业教育品牌，促进全省职业教育“香起来、亮起来、忙起来、强起来、活起来、特起来”。

4.2.2 《行动计划》落实措施和效果

(一) 优质专科高等职业院校

为贯彻《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的相关要求，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福建省自 2016 年出台以“五新”为重点的《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行动计划》以来，坚持以创新为主引擎，以加快产业转型升级为主线，实现自主创新能力全面提升、产业发展质量不断优化、新兴产业比重稳步增加、创新发展战略取得明显成效的最终目的。

三年期间，全省建设了 6 所办学定位准确、专业特色鲜明、社会服务能力强、综合办学水平领先、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契合度高、行业优势突出的全国优质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分别是黎明职业大学、福州职业技术学院、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福建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福建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厦门城市职业学院。

以“五新”为重点的福建省《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行动计划》		
明确工作目标	自主创新能力显著提升	到 2020 年，引进共建“国字号”研发机构或平台 8-10 家，建设国家级学会服务站等会企协作创新平台 300 家，全省 R&D(研究与开发)经费投入年均增长 15% 以上。
	产业发展质量不断提高	到 2020 年，累计实施“机器换工”1 万台(套)以上，重点领域生产装备数控化率达 70%，两化融合发展指数保持全国前列。
	兴产业加速发展	到 2020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 15%；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 16%；互联网经济年均增 25% 以上，总规模超过 4000 亿元。
“五新”工作重点	新产业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新材料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业、节能环保产业、新能源产业、生物与新医药产业、海洋高新产业、现代服务业、现代特色农业。
	新技术	加快掌握关键核心技术、积极研发前沿新技术、有效推动技术成果转化、加强知识产权运用和标准制定。
	新平台	强化科技自主研发平台、搭建产业协同创新平台、完善创新创业支撑平台、拓展技术交流合作平台。
	新业态	培育“互联网+”新业态、推进制造业服务化、发展

以“五新”为重点的福建省《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行动计划》		
		云服务业、鼓励跨界融合催生新业态。
	新模式	推广开放式研发设计模式、推行网络化制造模式、发展个性化定制生产模式、促进互联网商业模式创新、鼓励共享协作发展模式。
八项保障措施	优化创新生态	完善创新管理体制，完善激励分配机制，完善创新服务体系，加强创新创业宣传。
	发挥创新主体作用	强化企业的创新主体地位，发挥高校院所所在科技创新中的基础支撑作用。
	推动企业技术改造与创新	推动企业实施新一轮技术改造，研究出台“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培育计划。
	持续做好财税加减法	优先保障重点科技项目资金需求，鼓励更多社会资金投入科技创新。
	加大金融支持力度	完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支持创新创业企业上市，引导社会资本投资创新创业企业。
	加强人才引进和培养	深入实施“海纳百川”高端人才聚集计划，建设高端产业学科体系，加快人才评价制度改革。
	构建产学研用科学机制	建立以创新成果应用为导向的评价标准，开展产学研合作试点示范，强化“6·18”常年对接机制。
	建立协调推进工作机制	建立福建省创新发展厅际联席会议制度，每年度召开全省创新创业现场推进会，完善创新驱动评价考核机制。

（二）“双高”计划

2019年，教育部、财政部联合印发的《关于实施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的意见》提出实施“双高”计划。对接国家“双高”计划，拟于2020年启动福建省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建设计划，主要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现代农业等发展需要，重点支持建设一批引领改革、对接产业、支撑发展的职业院校和专业（群），打造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高地和技术技能创新服务平台，引领新时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计划到2022年，建设5所高水平高等职业院校和15个高水平高职专业（群）。

2019年，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被列为国家高水平学校建设单位（C档），福建信息职业技术学院被列为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单位（A档），福州职业技术学院、黎明职业大学、漳州职业技术学院被列为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单位（B档）。

4.2.3 精心组织高职扩招

为贯彻党中央、国务院高职扩招百万的重大战略部署和《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2019年福建省教育厅等六部门出台了《福建省高职扩招专项工作实施方案》，以实现“招得进、留得住、学得好、用得上”为主线，坚持系统化推进、质量型扩招，构建分类招考、优化保障、多元管理、校企合作“四维融合”

工作模式，稳步推进高职扩招工作，高质量完成高职扩招任务。2019 年全年福建高职院校共录取 16.7 万人，比上年增加 6.01 万人，超额完成教育部下达的 5.31 万高职扩招任务。

实行分类考试招生。采取“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考试方式，对应届高中阶段毕业生，实行文化考试全省统考；对退役军人、下岗失业人员、农民工、新型职业农民和往届其他人员，文化素质考试和职业技能测试由高等职业院校具体组织实施。同时依据技术技能专业人才培养要求，针对不同群体考生特点，分类确定录取标准。

优化扩招保障措施。支持组建“1+1+X”（1 所本科高校、1 所高职院校、若干所中职学校）办学联盟，提高优质教育资源使用效率。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建立与办学规模相适应的财政投入制度，落实公办高等职业院校每年 1.2 万元生均拨款。完善学生资助政策，退役军人学费资助高等职业院校实际收取学费金额执行，每生每年最高 8000 元；下岗失业人员、农民工、新型职业农民学费资助按每生每年不低于 4000 元标准执行，所需经费由同级财政予以保障。扩大高等职业院校奖助学金覆盖面，对退役军人、下岗失业人员等高职扩招群体中有特殊困难的学生给予适当资助。

推行多元教学管理。坚持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加强教学改革和管理，分类编制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普及推广项目教学、案例教学、情景教学、工作过程导向教学，提升岗位技能和职业能力。健全校内质量保障体系，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和水平。启动 1+X 证书制度试点，推进学历证书和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互通衔接。

深化校企合作。优化专业设置，重点布局区域经济建设急需、社会民生领域紧缺和就业率高的专业。扩大高等职业院校“二元制”人才培养规模。建设高水平校外实训基地，推动校企共建校内生产性实训基地、校外实训基地。

4.3 质量保障

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积极完善各类质量标准，构建评价主体、评价方式、评价过程多元的教学质量评价机制，逐步形成以外部评估、认证、调查促进内部诊改的质量提升工作循环。

4.3.1 外部质量保障

福建省认真做好高等职业院校第二轮人才培养工作评估工作，提升学校、专业建设整体水平；积极引入第三方客观评价人才培养质量绩效，接受监督并反馈问题，不断深化内涵质量建设；建立高等职业院校定期发布教育质量年报制度，

每年发布全省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总结成绩梳理问题，树立质量意识和接受社会监督，助力高校办学和社会评价。

4.3.2 内部质量保障

福建省响应“管办评分离”政策，2016年制定了《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工作实施方案（试行）》，要求2020年以后所有高等职业院校每3年至少一次质量保证体系诊改工作，在学校自主诊改基础上，省教育厅每3年抽样复核的学校数不少于总数的1/3。

按照“需求导向、自我保证，多元诊断、重在改进”的工作方针，建立基于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院校自主诊改、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复核的工作机制，引导院校切实履行人才培养工作质量保证主体责任，开展多层面、多维度的诊改工作，在建立教学工作诊改制度基础上，构建网络化、全覆盖、具有较强预警功能和激励作用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实现教学管理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的持续提升。

强化院校质量意识。全省高等职业院校主动建立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的质量保障工作新常态，理顺学校内部质量保障体系的组织架构，单独设立学校内部质量保证部门；在纵向和横向两个层面初步建立全面覆盖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纵向系统打造目标链、标准链、操作链、保障链、信息链，横向层面构建学校、专业、课程、教师、学生等相对独立的自我质量保证机制；开展质量诊断与改进，建立“诊断—反馈—改进”工作机制，持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办学水平和综合实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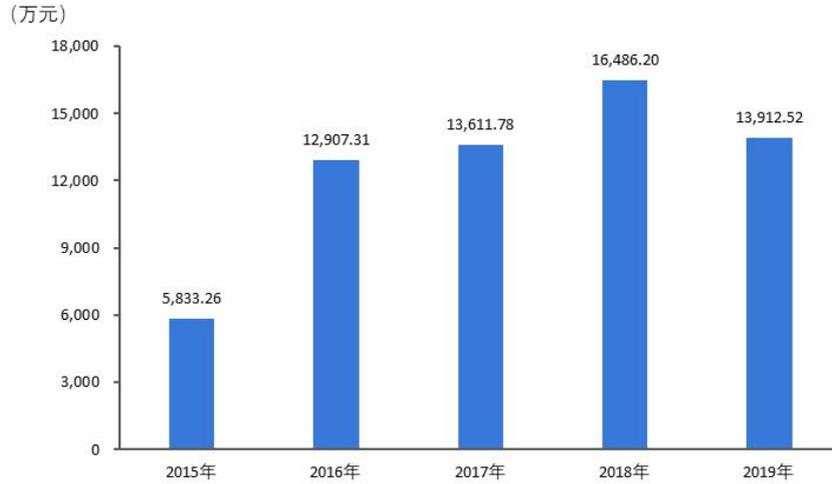
完善教学质量评价标准。全省高等职业院校根据国家政策和学校原有制度，坚持以学生为中心，不断提升学生学习成效和教师教学水平，促进职业技能与职业精神高度融合，按照职教新思想和学校办学理念重新修订制定教学质量评价标准。通过指标凝练，为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提供有针对性的数据，探索学校质量保障体系实施的路径与措施，为督导评教、学生评教、第三方开展质量评价提供依据，为多元教学质量评价工作提供具有指导性和操作性的标准。

4.4 经费投入

为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相关精神要求，福建省积极健全经费投入机制，建立与办学规模、培养成本、办学质量相适应的财政投入制度，制定并落实职业院校生均经费标准或公用经费标准，落实教育费附加不低于30%用于职业教育的政策，保障教育合理投入。同时不断优高等职业院校财政拨款结构，提高基本拨款占比，扩大学校经费使用的自主权和统筹权，落实12,000元

的生均财政拨款水平要求。2019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年生均财政拨款水平达16,789.95元，比上年增长26.43%，其中年生均财政专项经费7,494.52元。

政府财政对民办高等职业院校的扶持力度不断加大，2019年民办高等职业院校财政投入13,912.52万元，比2015年增长将近1.4倍，5年累计投向民办高等职业院校的财政资金达62,751.08万元。



数据来源：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

图 4.4.1 近五年福建省民办高等职业院校财政投入变化趋势

表 4.4.2 落实政策表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指标	单位	2018年	2019年		
35	福建	1	年生均财政拨款水平	元	13,280	16,789.95	
			其中：年生均财政专项经费	元	7,365.63	7494.52	
		2	教职员工额定编制数	人	17,596	17,729	
			在岗教职员工总数	人	16,824	17,514	
			其中：	专任教师总数	人	10,646	11,493
				专任教师年培训量	人日	91,256.53	124,594
		3	企业提供的校内实践教学设备值	万元	5,412.04	5,795.08	
		4	年生均校外实训基地实习时间	人时	327.05	310.96	
		5	生均企业实习经费补贴	元	144.58	371.64	
			其中：生均财政专项补贴	元	20.57	389.17	
		6	生均企业实习责任保险补贴	元	18.60	28.75	
			其中：生均财政专项补贴	元	0.72	15.70	
		7	企业兼职教师年课时总量	课时	414,952	523,482.17	
			年支付企业兼职教师课酬	元	56,128,610	78,899,300	
			其中：财政专项补贴	元	3,933,812	4,222,158.4	

5 国际合作

5.1 来华留学

福建省不断加强国际交流合作，计划到 2022 年建成 15 个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引进国际职业教育标准和一流课程资源；建好中德（福建）教育发展与合作中心；吸引沿线国家学生来闽留学，计划到 2022 年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建立 5 个海外职业教育培养培训基地，面向当地员工开展技术技能培训和学历职业教育，增强职业教育服务“一带一路”的建设能力。

5.2 境外办学

5.2.1 境外办学点

2019 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境外办学点 21 个，比 2018 年增加了 15 个。其中黎明职业大学数量最多，有 9 个；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 4 个，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泉州轻工职业学院各 2 个，福州职业技术学院、福建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厦门城市职业学院各 1 个。

5.2.2 开发被国（境）外采用的专业教学标准和课程标准数

2019 年福建省 5 所高等职业院校开发的被国（境）外采用的专业教学标准 17 个，比 2018 年增长 9 个，其中黎明职业大学 6 个，福建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5 个，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 3 个，泉州轻工职业学院 2 个，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1 个。被采用的课程标准 112 个，比 2018 年增长 74 个，其中黎明职业大学 72 个，福建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25 个，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 12 个，泉州轻工职业学院 2 个，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1 个。

5.2.3 境外技术和培训服务

（一）国（境）外人员培训量

2019 年福建省 20 所高等职业院校共接受国（境）外人员培训 85,382 人日，比 2018 年增长超过 1 倍。其中黎明职业大学和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国（境）外人员培训位居前列，分别为 28,500 人日和 23,375 人日。

案例 15 黎明职业大学——拓展海外办学，携手中资企业“走出去”

学校秉承“开放办学”理念，积极响应“一带一路”倡议，立足发挥泉州“海丝”先行区特色资源优势，不断加强国际合作与交流，从以前的争当“先行者”“探路者”逐步转变为“领跑者”，不断提升国际合作与交流能力。

2018年以来，学校依托董事会、跨国企业、海外侨亲以及社团的优势力量不断扩大海内外“朋友圈”，建设海外办学点。一方面，与海外高校及各类教育机构携手建设“黎明海丝学院”，实施华文教育与职业教育双重输出。截至2019年6月，已在印尼、马来西亚、柬埔寨和泰国建设5所“黎明海丝学院”，奠定了海外本土化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的基础，并输出鞋服、电商等优势专业的专业教学标准和课程标准。另一方面，充分发挥泉州鞋服产业优势，与企业携手建设鲁班学校，对海外中资企业员工进行技术技能培训，并辐射周边，截至2019年3月，学校已联合双喜制衣有限公司在缅甸设立了4所黎大双喜鲁班学校，年国（境）外人员培训量达2万人日以上，有效服务企业“走出去”。

（二）专任教师赴国（境）外指导和开展培训时间

2019年福建省20所高等职业院校专任教师赴国（境）外指导和开展培训时间共11,539人日，其中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最多，全年工作量达3,882人日，黎明职业大学3,564人日；另外，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福建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厦门城市职业学院均在500人日以上。

案例16 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服务“一带一路”开展海外华文师资培训

为积极响应、主动融入国家“一带一路”倡议，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对接国家战略建设海上福州”工作部署，学校持续深化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教育文化交流合作，实施华文师资培训提升计划，举办华文教育培训班，培养服务“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华文师资人才。

2018-2019年，学校通过“走出去”和“请进来”方式，举办了5期培训班，培养了218名“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基础教育华文教师，培训量达4,711人日。其中，学校派出优秀教师在境外培训柬埔寨当地教师135名，培训量达2,700人日。

2018年11月，学校举办了“海上丝绸之路华文教育校长培训班”，来自柬埔寨、马来西亚、新加坡等国家的23名华校校长参加了培训，培训量达345人日。2019年8月，学校派出6名优秀教师赴柬埔寨金边市举办“2019年柬埔寨华文基础教育师资培训班”，85名当地华文教师参加了培训，主要围绕识字与写字教学、口语交际教学、阅读与写作教学、教育心理学、游戏设计教学、舞蹈与教育教学等六门课程开展培训，培训量达1,700人日。

（三）在国（境）外专业性组织担任职务的专任教师人数

2019年福建省11所高等职业院校共115位专任教师在国外专业性组织担任职务，比2018年的62人增加了53人。其中黎明职业大学和福建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比较多，分别有42人和36人，其次福州职业技术学院11人。

5.3 服务“一带一路”倡议

职业教育是“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支撑力量。福建省主动把握“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特征，因“国”制宜，开展不同形式的国际化办学模式，整合职业教育及行业企业优质资源，建立服务“一带一路”职业教育联盟，搭建信息化互联互通平台，推动国内职业院校“抱团”走出去，培养复合型技能人才，服务当地中资企业，高等职业教育国际影响力日益显现。

案例 17 擘画职业教育服务“一带一路”建设，迈向世界职教舞台中心路线图

2019年12月，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职业教育联盟成立大会暨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职业教育合作论坛在泉州黎明职业大学举行，来自俄罗斯、乌克兰等国家18所高校、11个合作机构以及国内60多所本专科院校共250多名代表参加了会议。“海上丝绸之路”职业教育联盟是福建省教育厅牵头成立的非政府、非营利、开放性、国际化职业教育合作平台，其以高等职业院校为主体，吸纳“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职业教育机构、行业协会、跨国或涉外企业，促进资源共享。

联盟将重点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设立人才培养、职业培训、技术研发等基地，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职业院校举办职业技能竞赛和学术研讨会，面向“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招收来华留学生，向“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提供职业教育的专业教学标准、课程标准和教师、教材、教法等优质教学资源；配合中资企业“走出去”，牵线承揽海外大型工程的企业与职业院校联合建立国际化人才培养基地，加快培养适应中资企业走出去要求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联盟是福建省继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大学联盟之后，推动职业教育国际化发展的又一举措，将提升全省高等教育、职业教育服务“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能力和水平，为“一带一路”建设提供人才支撑。

表 5.3.2 国际影响表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指标	单位	2018年	2019年	
35	福建	1	国（境）外人员培训量	人日	35,930	85,382
		2	在校生服务“走出去”企业国（境）外实习时间	人日	30,390	21,572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指标	单位	2018年	2019年	
		3	专任教师赴国（境）外指导和开展培训时间	人日	12,390	11,539
		4	在国（境）外专业性组织担任职务的专任教师人数	人	62	115
		5	开发并被国（境）外采用的专业教学标准数	个	8	17
			开发并被国（境）外采用的课程标准数	个	38	112
		6	国（境）外技能大赛获奖数量	项	41	59
		7	国（境）外办学点数量	个	6	21

6 服务贡献

6.1 服务国家战略

6.1.1 服务乡村振兴战略

2019年,福建省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教育部印发的《高等学校乡村振兴科技创新行动计划(2018—2022年)》等相关文件精神,根据自身特色现代农业发展和新农村建设需要,继续组织实施新型职业农民素质提升工程,支持新型职业农民通过弹性学制参加职业教育,每年计划招收2,000名学员,由福建农林大学、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宁德职业技术学院、漳州科技职业学院、漳州城市职业学院等承担培养任务。同时进行农业职业技能专项培训,快速提高农民生产技能、市场营销水平和经营管理能力,推动形成新型职业农民骨干队伍建设,为特色现代农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为全面深入推进乡村振兴战略保驾护航。

2019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非学历培训服务2,903,430人日,比2018年增长16.41%;非学历培训到款额15,689.15万元,比2018年增长39.38%。其中新型职业农民培训服务180,667人日,比2018年增长28.71%。

案例 18 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以“福建模式”助力乡村振兴战略

2013年以来,学院作为首批实施“新型职业农民素质提升工程”的五所高校之一,开设了畜牧兽医、农产品质量与安全等大专学历教育,“新型职业农民培育模式创新与实践”被农业部、教育部誉为“福建模式”,荣获福建省教学成果一等奖,入选“全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示范基地”和“福建省继续教育示范教学站点”,为福建省“扶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做出了突出贡献。

招生对象精准,考试录取严格。学院按照农民自愿原则,采取基层农业部门推荐和学校推荐相结合的办法组织生源,确保招生对象精准,严管入学考试,择优录取。

教学管理规范,服务学员到位。学院根据从业现状和产业发展需求,制定专业培养方案和面授计划,创新培育方式,采取“分段式、重实训、参与式”,“理论授课、基地实践、现场观摩、经验交流”等形式开展理论学习和技能实训,切实提高培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完善教学条件,提升教学质量。学院组建了一支由省内高校、科研院所、

行业协会、龙头企业及本校专家教授、能工巧匠组成的“五位一体”的教学团队；与优质企业开展合作，建立新型职业农民校外实训基地，在面授期间安排学员深入基地企业开展现场实践教学。同时与中国农业大学网络教育学院合作建立“福建新型职业农民教育培训网”，开展网络教学，为学员随时随地自主学习、在线咨询、相互沟通交流提供开放性的平台。

创立“福建模式”，推广培育经验。学院总结凝练出“341”新型职业农民培育模式，即“培”“育”并重，推进3层对接，课程模块与职业农民需求对接，培育服务与区域产业对接，定向培养与典型辐射对接；建好4种课堂，学校课堂、田间课堂、空中课堂及流动课堂；最终实现1个目标，教育和产业相融合，培养“爱农业、懂技术、善经营”的新型职业农民。

6.1.2 实施脱贫攻坚项目

近年来，福建省不断完善教育对口帮扶机制，组织优质职业院校对口帮扶23个重点县职业学校，促进区域职业教育整体水平提升；持续建立高校帮扶机制，引导经济较发达区域高校、省级示范性应用型高校与贫困地区高校开展合作共建。

自2017年福建省教育厅、扶贫办与宁夏回族自治区教育厅、扶贫办联合印发《闽宁职业教育协作助力脱贫攻坚工作实施方案》以来，不断加大闽宁职业教育协作助力脱贫攻坚工作力度，以就业脱贫为导向，以职教促产业，以产业助脱贫，瞄准宁夏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精准发力，实现宁夏贫困人口就业脱贫与福建劳动力缺口补充的有效对接。

一是安排国家示范（骨干）性高等职业院校、省级示范性现代职业院校建设工程培育项目院校等优质教育资源，“一对一”全覆盖式对口帮扶宁夏高等职业院校，通过互派挂职干部、强化专业建设、深化师生交流、创新协作形式等，带动宁夏职业院校提升办学水平和质量，增加提供职业教育的能力。二是支持职业院校全面参与闽宁劳务协作，支持福建承担对口支援任务的职业院校面向宁夏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有就业意愿和能力的未就业人员、已在福建就业人员等，开展公益性职业培训，成为宁夏向福建劳务输出培训的主力军。对于接受职业培训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由闽宁政府全额补贴培训费用。

另外，为贯彻扶贫开发战略思想，落实中央和省委脱贫攻坚的各项部署，在省教育厅的指导下，2018年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牵头组织的、省内14家职业院校共同参与的福建省脱贫攻坚职业院校合作共同体成立，共同探索区域职业院校“集群发展”模式，推动共同体院校在专业建设、师资培养、课程开

发、实训建设、科技与服务、合作办学等领域展开深入交流与合作，提升办学水平，是实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的一大举措，对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福建省教育厅及各院校致力于将共同体建成覆盖面广、代表性强，富有活力的教育同盟。2018年合作共同体以师资培养和专业建设为核心开展各项工作，2019年在提升师资建设、加强招生合作、提高“3+2”五年制高职工作衔接、加强专业与课程建设等方面内容进一步补充完善。

6.1.3 服务军民融合战略

党的十九大将军民融合发展战略确定为七大发展战略之一，福建省高等职业学校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积极响应国家战略需求，通过人才培养培训实现军民融合协同发展的使命。

2019年，福建省教育厅等七部门印发的《福建省职业教育改革工作方案》提出，服务军民融合发展，做好面向现役、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开展退役军人高等职业教育单独招生考试，支持适合的退役军人进入学校接受教育和培训。2019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退役军人培训服务29,013人日，比2018年增长超过9倍。另外，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积极鼓励大学生参军入伍，为国效力。泉州海洋职业学院连续五年直招士官数均超过泉州市高校总数的50%，稳居泉州市高校第一名。

案例 19 泉州海洋职业学院——重视各项军事教育，致力服务军民融合

学院作为涉海类院校，从办学至今，始终坚持在学生中推行准军事化管理，高度重视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国防教育，并在学生职业精神培养和品格塑造中，探索实施“以准军事化管理”为特色的四轮驱动素质教育品牌，学生军事技能扎实，品格坚毅，在福建省大学生军事技能比武中年年斩获佳绩，是省内唯一一所斩获一等奖的民办院校。

学院鼓励大学生参军入伍，近年来报名比例位居全省第一，目前有245名同学光荣入伍，其中86名航海、轮机、船舶、海洋工程等专业的优秀毕业生被部队特别是海军部队直招为现役士官。2015-2019年连续五年直招士官数均超过泉州市高校总数的50%，稳居泉州市高校第一名。2019学校荣获2018年福建省征兵工作先进单位，是福建省唯一一所获此殊荣的民办高等职业院校。

学院还注重依托海洋专业教学资源，服务军民融合战略。2019年与泉州军分区联合举办海上民兵专题培训与演练，开展海上民兵训练400余人次，是

省内开展海上民兵训练人数最多的高校。2019年被泉州市国防办公室授牌为“泉州市国防教育基地”。目前，学院正积极向国防动员部等部门申请设立海军培训基地和部队定向培养直招士官承办院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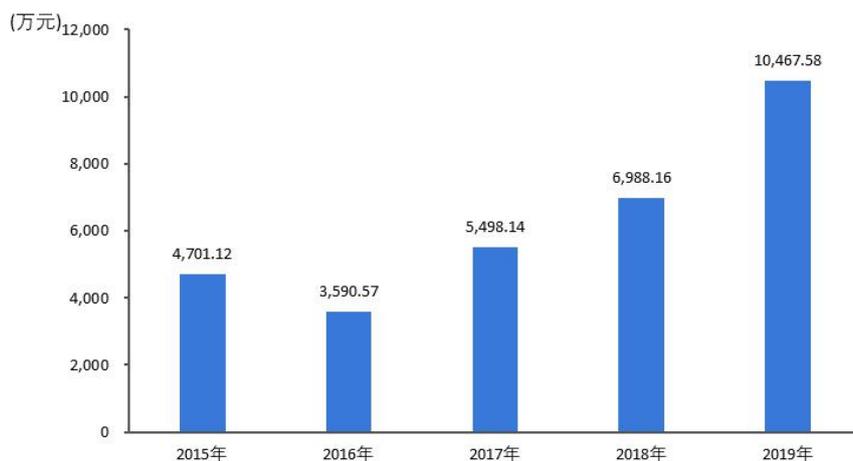
6.2 服务市场需求

6.2.1 服务地方产业

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专业大类设置与第一、二、三产业发展需求比例匹配基本一致，整体能够适应福建省“十三五”规划中产业结构升级的发展要求。其中，与现代服务产业等第三产业相匹配的财经商贸、文化艺术、教育与体育等专业大类的布点占比之和为 68.37%，高于第二产业对应的装备制造、土木建筑、食品药品与粮食、能源动力与材料等专业大类的布点占比总合 29.13%，而第一产业的农林牧渔、水利大类的布点占比只有 2.50%。可见，各专业结构比例与福建省经济发展相吻合，基本能够在满足三大主导性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优化调整产业、现代服务产业范围内设置专业。同时响应了教育部办公厅等七部门在《关于教育支持社会服务产业发展 提高紧缺人才培养培训质量的意见》中提出的“教育支持社会服务产业发展能力有效增强，紧缺领域相关学科专业体系进一步完善，布局进一步拓展，为社会服务产业紧缺领域培养和输送一大批层次结构合理、类型齐全、具有较高职业素养和专业能力的高素质人才”要求。

6.2.2 呼应企业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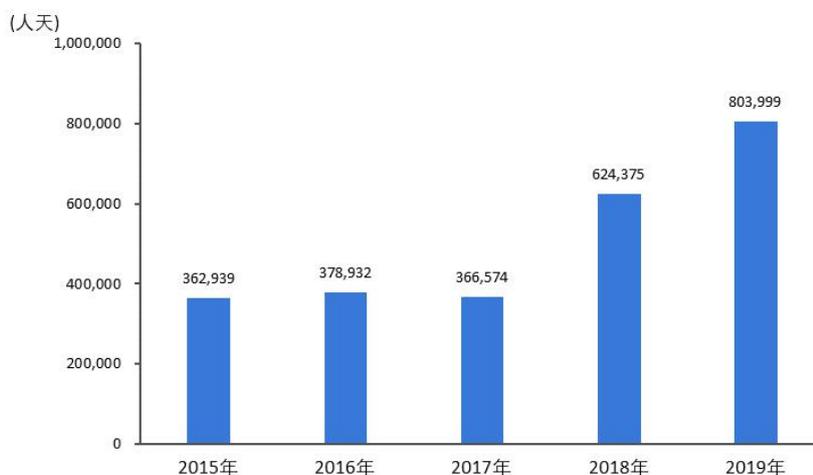
全省高等职业院校继续积极开展产品技术研发与服务，推动中小微企业技术创新。2019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为企业技术服务年收入为 10,467.58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3,479.42 万元，增长 49.79%，近五年呈增长趋势。



数据来源：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

图 6.2.1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为企业技术服务年收入变化趋势

2019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为企业培训员工 803,999 人天，比 2018 年增长 179,624 人天，增长 28.77%，近五年呈快速增长趋势。可见各高等职业院校已形成面向社会办学，服务地方经济发展的格局。



数据来源：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

图 6.2.2 近五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为企业培训员工数量变化趋势

案例 20 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创新团队建设稳推进，应用研发成果显成效

学院根据现有现代养生保健产品研发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生物医药福建省高等学校应用技术工程中心、延续护理福建省高校应用文科研究中心及重要有效成分分析及生物活性评价研究室（福建省中医药重点研究室）4 个省级应用技术研发中心的建设任务要求，对接行业企业技术需求，确定康复养老、

健康养生、生物技术、“互联网+”健康服务为科研创新团队4大研发方向，开展技术攻关，推进应用技术研发服务。

科研创新团队依托项目推动研发，凝聚创新人才，促进研发成果生成，发明专利4项，进入实质审查阶段的发明专利5项，还研发了新型中药醒神片、养生膏方、“老山茶油”洗护系列等14项应用技术研发成果，并参加了第十七届中国·海峡项目成果交易会(简称“6·18”)，广受观展者的好评和关注。



案例 21 福州职业技术学院——积极服务行业企业发展

学院坚持政校企合作理事会主导作用，加强与地方政府、产业园区、行业深度合作，形成协同育人长效机制，发挥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在科技攻关、智库咨询方面的作用。

一是对接高端产业和产业高端需要、科技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坚持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同发展，建成“协同育人与创新发展服务中心”，打造人才培养与技术创新平台，促进创新成果与核心技术转化，重点服务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的技术研发和产品升级。发挥学院政校企合作理事会主导作用，建成福建省人工智能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福建中欧航空学院、大学生创业中心，打造产教融合平台，服务福建及东南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

二是对接福州及福建现代服务业、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支柱产业，新一代信息技术、航空领域等战略新兴产业，与行业领先企业多维度多层次深度合作，优化升级福建省文创产业虚拟现实与可视化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建设鄂维南院士工作站、人工智能博士后创新基地、国家级技术技能大师工作室，打造技术技能平台，服务重点行业和支柱产业发展。

三是适应创新型国家和科技强国战略，服务数字福建和智能社会建设，助力服务福州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学院坚持办学集约、专业集群、资源集成，契合区域产业链及其岗位群需求，以优势特色专业为基础，以信息化、智能化为纽带，与微软、阿里等行业领军企业、东南大数据产业园开展多维度多层次深度合作，优化升级福建省人工智能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促进人工智能核心芯片的产品研发与该产品在智能识别、智慧物流、智慧医疗、无人机、智能产品开发等方面的应用技术推广。

表 6.2.2 服务贡献表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指标	单位	2018 年	2019 年		
35	福建	全日制在校生人数	人	225,764	242,731		
		毕业生人数	人	68,919	70,679		
		其中：就业人数	人	66,485	68,213		
		毕业生就业去向：	—	—	—		
		1	A 类:留在当地就业人数	人	43,761	42,811	
		B 类:到西部地区和东北地区就业人数	人	1,193	1,066		
		C 类:到中小微企业等基层服务人数	人	53,449	50,590		
		D 类:到 500 强企业就业人数	人	3,130	3,228		
		2	技术服务到款额	万元	7,100.86	20,607.65	
		技术服务产生的经济效益	万元	9,327.54	29,678.56		
		3	纵向科研经费到款额	万元	1,948.75	3,784.67	
		4	技术交易到款额	万元	11,693.07	1,617.08	
		5	其中：	非学历培训服务	人日	2,494,182.5	2,903,430
				技术技能培训服务	人日	1,236,760.5	1,647,523
				新型职业农民培训服务	人日	140,367	180,667
				退役军人培训服务	人日	2,813	29,013
				基层社会服务人员培训服务	人日	1,090,896	1,019,381
		6	非学历培训到款额	万元	11,256.64	15,689.15	

7 挑战与展望

7.1 “新福建”建设要求高等职业教育显示度和贡献度进一步提升

问题：

《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关于实施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的意见》等系列政策文件为高等职业院校开启新一轮综合改革、内涵发展，实现提质培优、增值赋能提供难得的战略机遇和挑战。近年来，福建省高度重视高等职业教育发展，取得了显著成效，福建高等职业教育进入了新时代。然而，福建省创新战略实施及经济高质量发展要求高等职业教育发挥新作用，福建产业转型升级要求高等职业教育适应新变化，社会各界期盼高等职业教育取得新成就。

总体来看，福建省高等职业教育质量水平与江苏、浙江、广东等沿海地区相比仍有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人才培养针对性与社会、市场需求的吻合度有待强化，专业结构与地方产业转型升级需求匹配度有待提升，服务地方以及福建省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和水平有待增强，在新福建建设中的贡献度以及在全国高等职业教育中的品牌显示度还须提高。另外，入列国家“双高计划”名单的高校仅5所，其中进入高水平学校建设单位的仅1所，A档未取得突破，对标国家“双高”建设标准和要求，亟需加强建设。

对策：

聚焦校企合作，提升吻合度。发挥企业重要办学主体作用，支持企业深度参与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全过程，创新民间资本进入职业教育领域的形式和机制，扶持与规范并举促进民办职业教育健康发展。推动校企共建专业、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共同开发教学资源，推动校企共建“人才共育、过程共管、成果共享、责任共担”的常态化合作机制。进一步深化产教融合、工学结合，深化“二元制”、“校企联合招生、共同育人的现代学徒制”“招工即招生、入企即入校的企业新型学徒制”“订单式”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丰富校企合作形式，拓宽校企合作领域，提升人才培养的针对性。

聚焦服务地方，提升贡献度。推动区域职业教育协同发展，支持福州新区职教城和厦门职业教育闽台合作交流先行区建设，支持设区市组建“1+1+X”（1所本科高校、1所高职院校、若干所中职学校）办学联盟；结合新福建建设以及产业转型升级需求，提升专业与产业契合度；按照“社会急需、适合成人、易于就业原则”，重点布局在区域经济建设急需、社会民生领域紧缺、就业率高的专

业，确保高职扩招学生就业前景；支持紧缺、重点专业群建设，优化专业建设资源配置方式，开展行业人力资源需求预测；构建职业院校与行业企业命运共同体，遴选省级产教融合型企业及城市建设试点，建立产教融合型企业认证制度。

7.2 职教改革倒逼人才培养模式加快改革

问题：

2019年国务院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后，教育部会同国家发改委、财政部、人社部、工信部、国资委等10多个部门，就高职“扩招”、启动“双高”建设、“1+X”证书制度试点、大规模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三教改革”、职业教育活动周等出台了10余个政策文件，职业教育迎来了大改革大发展的发展机遇。另外，国家启动“开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这是党和国家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推动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战略部署，职业教育将启动新一轮变革。如何探索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规律和特色发展路径，如何面对生源类型多元化带来的教学、管理等一系列问题，如何适应学生个性化需求，是高等职业院校面临的重大机遇与挑战。

对策：

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完善高等职业院校教育质量省级标准，引导高等职业院校建立校本标准，以高标准引领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和人才培养质量提升。开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试点“3+4”（中职与本科）、“3+2”（高职与本科）贯通培养，扩大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院校招收中职毕业生规模。针对不同生源特点，灵活学制、分类管理、分类教学、因材施教，保证培养质量。启动“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鼓励高等职业院校学生获得学历证书的同时，积极取得多类职业技能登记证书。对于退役军人、下岗失业人员、农民工和新型职业农民等已积累的学习成果（含技术技能），探索通过水平测试等方式进行学历教育学分认定。

深化“三教”改革。围绕教师、教材、教法“三教”，深化改革，提升人才培养质量。积极引导高校实施本校“教师素质提升计划”，加强专业带头人、教学名师、青年骨干教师队伍以及优秀教学团队建设。建立教师动态管理机制，遵循职业教育规律，促进校企人才双向流动，吸引行业企业能工巧匠、工程师到高等职业院校担任教师、产业导师。完善教材选用机制，立足学情、校情，科学制定和实施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及时吸收行业企业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确定专业课程教学内容，保障专业课程教学的科学性、前瞻性和适应性。推进教学方式方法创新，着眼于学生个性化成才成长，积极运用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等教学方法，创新项目教学、案例教学、情景教学、工作过程导向教学、课堂现场双向教学等。鼓励学校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虚拟现实、模拟仿真等，

开展空间教学、远程协作、实时互动、移动学习等教学模式创新，提升教学实效。

完善学历教育与培训并举的办学格局。推进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融通发展，探索开展“学分银行”试点，实现学习成果认定、积累和转换。落实《职业院校全面开展职业培训促进就业创业行动计划》，引导高校面向社会广泛开展职业培训，加快建立政府引导、行业参与、校企合作的多方协同培训机制，使高等职业院校成为开展职业培训的重要阵地。推动高等职业院校联合行业企业面向重点领域，开展新技术技能培训。通过开展现代学徒制、职业技能竞赛、在线学习、开展碎片化、灵活性、实时性培训等方式，促进企业职工岗位技术技能水平提升。鼓励职业院校联合行业组织、大型企业组建职工培训集团，发挥各方资源优势，共同开展补贴性培训、中小微企业职工培训和市场化社会培训。支持职业院校与企业合作共建企业大学、职工培训中心、继续教育基地。

7.3 “一带一路”倡议要求高等职业教育推进开放办学

问题：

随着经济全球化及“一带一路”倡议的实施与推进，开放办学成为高等职业教育发展的一个新的增长点，教育部出台了《推进共建“一带一路”教育行动》，中办国办印发了《关于做好新时期教育对外开放工作的若干意见》《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和《关于实施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的意见》等重要文件，“一带一路”倡议和对外开放战略对深化高等职业院校海外发展布局，构建对外合作办学新模式，提升高等职业教育国际影响力等具有深刻影响。虽然 2019 年福建省高等职业院校积极拓展对外交流合作，但整体来看，福建省高等职业教育开放度与沿海地区相比还有较大差距，如全省高等职业院校对外合作的意识、举措、规模、效益与福建高等职业教育发展开放办学战略导向不相适应，合作方式总体上仍处于浅层次的交流阶段，推动优质高等职业教育资源携手产业走出去的工作还需持续加强。

对策：

服务“一带一路”倡议和国际合作交流。积极落实《推进共建“一带一路”教育行动》，进一步扩大教育开放，提高国际化办学水平。增强高等职业教育服务“一带一路”建设能力，吸引“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学生来闽留学，在沿线国家建设海外职业教育培养培训基地，面向当地员工开展技术技能培训和学历职业教育。引进国际职业教育标准和一流课程资源，推动高等职业院校与职业教育先进国家的交流合作，鼓励职业院校举办中外合作办学项目，支持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建设，引进国际职业教育标准和一流课程资源，建好中德（福建）教育发展与合作中心，推动职业院校与企业共建海外培养培训基地。

8 附表

附表一：质量报告“计分卡”指标

表 1 计分卡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指标	单位	2018 年	2019 年	
35	福建	1	就业率	%	96.47	96.51
		2	月收入	元	3,794	4,116
		3	理工农医类专业相关度	%	78.52	76.01
		4	母校满意度	%	94.79	97.07
		5	自主创业比例	%	4.04	4.69
		6	雇主满意度	%	96.52	95.51
		7	毕业三年职位晋升比例	%	59.06	46.19

附表二：质量报告“学生反馈表”指标

表 2 学生反馈表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指标		单位	一年级	二年级		
35	福建	1	全日制在校生人数		人	104,917	80,075	
		2	教书育人满意度		—			
			(1) 课堂育人	调研人次	人次	198,003	155,206	
				满意度	%	92.74	91.81	
			(2) 课外育人	调研人次	人次	74,305	55,495	
				满意度	%	91.29	90.94	
			3	课程教学满意度		—		
		(1) 思想政治课		调研课次	课次	30,698	23,314	
				满意度	%	90.88	86.44	
		(2) 公共基础课 (不含思想政治课)		调研课次	课次	58,342	35,299	
				满意度	%	90.53	89.81	
		(3) 专业课教学		调研课次	课次	91,772	82,731	
				满意度	%	92.75	92.45	
		4		管理和服务工作满意度		—		
				(1) 学生工作	调研人次	人次	72,755	52,730
					满意度	%	89.35	88.74
			(2) 教学管理	调研人次	人次	81,410	59,947	
				满意度	%	91.45	91.13	
			(3) 后勤服务	调研人次	人次	64,329	46,581	
		满意度		%	85.79	85.27		
		5	学生参与志愿者活动时间		人日	537,270.62	592,757.43	
		6	学生社团参与度		—			
			(1)	学生社团数(校均)	个	30.85	30.33	
				其中:科技社团数(校均)	个	8.42	8.43	
			(2)	参与各社团的学生人数(校均)	人	1,834.96	1,226.31	
				其中:科技社团学生人数(校均)	人	514.14	328.21	

附表三：质量报告“资源表”指标

表 3 资源表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指标		单位	2018 年	2019 年
35	福建	1	生师比	—	15.14	14.78
		2	双师素质专任教师比例	%	69.35	67.60
		3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专任教师比例	%	31.30	29.98
		4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元/生	12,000	12,854.72
		5	生均教学及辅助、行政办公用房面积	m ² /生	19.02	23.28
		6	生均校内实践教学工位数	个/生	0.81	0.84
		7	地市级以上科技平台数（校均）	个	6.64	6.39
		8	其中	教学计划内课程总数（校均）		门
线上开设课程数（校均）				门	138	169
线上课程课均学生数（校均）				人	443.20	505.27

附表四：质量报告“国际影响表”指标

表 4 国际影响表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指标		单位	2018 年	2019 年	
35	福建	1	国（境）外人员培训量	人日	35,930	85,382	
		2	在校生服务“走出去”企业国（境）外实习时间	人日	30,390	21,572	
		3	专任教师赴国（境）外指导和开展培训时间	人日	12,390	11,539	
		4	在国（境）外专业性组织担任职务的专任教师人数	人	62	115	
		5	开发并被国（境）外采用的专业教学标准数		个	8	17
			开发并被国（境）外采用的课程标准数		个	38	112
		6	国（境）外技能大赛获奖数量	项	41	59	
7	国（境）外办学点数量	个	6	21			

附表五：质量报告“服务贡献表”指标

表 5 服务贡献表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指标	单位	2018 年	2019 年	
35	福建	全日制在校生人数	人	225,764	242,731	
		毕业生人数	人	68,919	70,679	
		其中：就业人数	人	66,485	68,213	
		毕业生就业去向：	—	—	—	
		1	A 类:留在当地就业人数	人	43,761	42,811
		B 类:到西部地区和东北地区就业人数	人	1,193	1,066	
		C 类:到中小微企业等基层服务人数	人	53,449	50,590	
		D 类:到 500 强企业就业人数	人	3,130	3,228	
		2	技术服务到款额	万元	7,100.86	20,607.65
		技术服务产生的经济效益	万元	9,327.54	29,678.56	
		3	纵向科研经费到款额	万元	1,948.75	3,784.67
		4	技术交易到款额	万元	11,693.07	1,617.08
		5	非学历培训服务	人日	2,494,182.5	2,903,430
			其中：			
			技术技能培训服务	人日	1,236,760.5	1,647,523
			新型职业农民培训服务	人日	140,367	180,667
		退役军人培训服务	人日	2,813	29,013	
		基层社会服务人员培训服务	人日	1,090,896	1,019,381	
		6	非学历培训到款额	万元	11,256.64	15,689.15

附表六：质量报告“落实政策表”指标

表 6 落实政策表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指标		单位	2018年	2019年	
35	福建	1	年生均财政拨款水平	元	13,280	16,789.95	
			其中：年生均财政专项经费	元	7,365.63	7494.52	
		2	教职员工额定编制数	人	17,596	17,729	
			在岗教职员工总数	人	16,824	17,514	
			其中：	专任教师总数	人	10,646	11,493
				专任教师年培训量	人日	91,256.53	124,594
		3	企业提供的校内实践教学设备值	万元	5,412.04	5,795.08	
		4	年生均校外实训基地实习时间	人时	327.05	310.96	
		5	生均企业实习经费补贴	元	144.58	371.64	
			其中：生均财政专项补贴	元	20.57	389.17	
		6	生均企业实习责任保险补贴	元	18.60	28.75	
			其中：生均财政专项补贴	元	0.72	15.70	
		7	企业兼职教师年课时总量	课时	414,952	523,482.17	
			年支付企业兼职教师课酬	元	56,128,610	78,899,300	
			其中：财政专项补贴	元	3,933,812	4,222,158.40	